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



2014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邢翰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志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春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5
第八节 公司治理.....	60
第九节 财务报告.....	65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开尔新材	指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修订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股东大会	指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合肥开尔、合肥翰林、全资子公司	指	合肥开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原合肥翰林搪瓷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2 年 11 月合肥翰林更名为合肥开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子公司	指	开尔新材料香港（国际）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6 月，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晟开幕墙	指	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釉料分公司	指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釉料分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9 月
深圳分公司	指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2 月
上海分公司	指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杭州分公司	指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4 月
北京分公司	指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
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开尔新材	股票代码	300234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开尔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KAIER NEW MATERIAL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KAIER MATERIAL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邢翰学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曹宅工业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21031		
办公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曹宅工业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2103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zjke.com 或 www.zjke.com.cn		
电子信箱	stock@zjke.com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 1-1 号西子联合大厦 19-20 层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志勇	盛蕾
联系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曹宅工业区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曹宅工业区
电话	0579-82888566	0579-82888566
传真	0579-82886066	0579-82886066
电子信箱	stock@zjke.com	stock@zjk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公司历史沿革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3 年 04 月 29 日	金华市金东区工商行政 管理局	330703000013681	浙税联字 33070274981708X	74981708-X
有限公司变更为股 份公司	2010 年 05 月 27 日	金华市工商行政管 理局	330703000013681	浙税联字 33070274981708X	74981708-X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注册资本增加	2011 年 07 月 26 日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 理局	330703000013681	浙税联字 33070274981708X	74981708-X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 本，注册资本增加、 经营范围增加	2012 年 06 月 04 日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 理局	330703000013681	浙税联字 33070274981708X	74981708-X
经营范围增加	2013 年 01 月 18 日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 理局	330703000013681	浙税联字 33070274981708X	74981708-X
经营范围增加	2013 年 08 月 08 日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 理局	330703000013681	浙税联字 33070274981708X	74981708-X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元）	305,458,012.61	141,905,844.62	115.25%	182,750,715.63
营业成本（元）	170,456,078.12	81,163,273.04	110.02%	136,819,352.28
营业利润（元）	57,220,297.95	24,693,733.71	131.72%	45,931,363.35
利润总额（元）	59,219,959.94	30,006,000.43	97.36%	50,685,47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50,022,039.23	25,850,913.76	93.5%	43,712,68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7,770,535.91	21,036,830.14	127.08%	39,265,67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178,767.64	-12,636,523.13	-83.43%	32,834,328.6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932	-0.1053	-83.48%	0.41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22	90.91%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22	90.91%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4%	6.89%	5.65%	1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5%	5.24%	6.01%	14.35%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 年末
期末总股本（股）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0%	80,000,000.00
资产总额（元）	630,485,107.73	424,888,641.69	48.39%	416,762,934.78
负债总额（元）	198,119,588.38	43,199,145.15	358.62%	45,014,42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28,611,481.55	381,596,061.91	12.32%	371,748,50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5718	3.18	12.32%	4.6469
资产负债率（%）	31.42%	10.17%	21.25%	10.8%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50,022,039.23	25,850,913.76	428,611,481.55	381,596,061.91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50,022,039.23	25,850,913.76	428,611,481.55	381,596,061.91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

无

三、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832.75	53,645.54	-4,968.9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68,229.84	351,749.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49,967.18	5,232,082.92	4,947,882.9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19,341.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7,680.72	-137,382.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1,888.98	702,492.08	528,309.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1.41			
合计	2,251,503.32	4,814,083.62	4,447,012.3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

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四、重大风险提示

1、国家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领域——地铁、城市隧道等城市市政工程建设，电厂脱硫脱硝、环保节能设施建设以及新型建筑珐琅板幕墙工程建设，产品的市场需求与国家行业政策导向密切相关。大型基础设施一般与政府的投资力度及国民经济的发展息息相关，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影响，国民经济周期性波动也将影响到本公司的市场需求，进而影响收入和盈利能力的稳定性。

对策：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变化，加快多元化品种方向发展，优化产品结构。同时，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新兴市场和领域市场的开拓，不断挖掘内部潜力，降低生产成本，减少因政策变化及行业竞争而造成利润下滑。

2、资产及业务规模扩大的财务风险

2013年6月，公司调整了募投项目“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从6,000万元调整至20,000万元），同时加快募投项目“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速度。未来几年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时期，随着产业规模、资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在项目投资、流动资金运营等方面都将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和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决定了公司应收账款比重较高。内立面装饰搪瓷材料用于地铁、城市隧道、地下人行通道内饰景观工程项目，具有建设周期较长、产品验收环节多、工程结算程序复杂、货款分期结算等特点；工业保护搪瓷材料主要用于电厂脱硫脱硝节能环保设施建设，该业务近两年呈现爆发式增长态势，但各项目存在验收试运行周期差异较大等特点。由此造成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和流动资产比例较高。

对策：公司将继续不断强化应收账款管理，通过建立健全完善的信用制度与合理的信用期限，加强后续催收力度，并加大应收账款责任制实施力度，优化业务人员在收款工作方面的绩效考评指标权重，从而保障合理的应收账款结构，减少资金占用，有效控制坏账的发生；同时推行全面预算管理，完善内部控制机制、授权体系及内部审计监察机制，提高资金管理效率。

3、经营管理及人力资源风险

随着公司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的大幅扩大，控股子公司与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数量不断增加，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更趋复杂，公司经营决策、风险控制的难度大大增加，对经营团队的综合管理水平、风险防控能力形成挑战，对市场开拓、人才引进与培养不断提出更高的要求。尽管公司管理团队目前配置合理，经验丰富，但如果公司在规模扩大的过程中不能有效地进行控制和管理，将对公司的高速发展形成一定风险。

对策：公司将及时识别和分析各种潜在的风险因素，通过加强内控体系的运行，确保各项监督机制的有效实施；及时消除各种管理风险，并持续完善和优化管理体系；对企业发展具有较强适应性和支撑性的人才进行重点培养；外部加大对专业性高端人才的招聘力度，从而不断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

4、技术创新与新产品开发风险

目前公司涉及领域均为国家政策扶持领域，上市以来公司快速转型推进产品结构调整，并取得了良好成效，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但随着轨交建设大范围铺开、脱硫脱硝业务的迅猛发展以及作为新型幕墙材料的珐琅板市场的逐步推广，不乏关注本行业发展机遇的投资者陆续进入市场，并占据一定份额。

对策：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现状，公司继续坚持自主创新，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根据公司未来战略发展方向，立足于内立面装饰搪瓷材料、新型建筑材料珐琅板幕墙业务、工业保护搪瓷材料三大领域，申报、立项、储备了一些具有国际先进水平或国内领先的产品和专利技术。

5、成本压力持续加大的风险

随着募投项目的持续建设，产能扩张，公司固定资产相应增加，折旧费、人工费、管理费等增长较快；随着产能扩张和营销网络渠道的建设，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期间费用将相应增加，公司面临成本持续上升的压力。随着劳动力成本的不断上升，现有员工工资总体呈上升趋势，人工成本刚性增长；公司近几年基建和设备投资较大，折旧费将大幅增加。上述成本费用上升因素可能导致产品毛利率的降低，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上述风险都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的经营，请投资者特别关注“上述风险”。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报告期，公司在董事会的带领下，围绕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坚持“国际一流搪瓷供应商”的发展目标，依托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产品质量优势、营销推广和销售渠道优势及规模优势，立足主营业务，实行全方位的市场发展战略。扎实开展各项工作，通过强化自主创新与市场拓展，继续加快市场和产品结构调整，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并取得显著成效。企业战略转型升级得到稳步推进，内立面装饰搪瓷材料业务、工业保护搪瓷材料业务、新型建筑珐琅板幕墙业务三大业务均取得了较大增长和突破，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业绩的快速增长。

报告期，公司业绩情况如下：

实现营业总收入30,545.80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115.25%；

利润总额为5,922.00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97.36%；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02.20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93.5%；

主营业务毛利率为44.20%，比去年同期上升了1.4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重点工作：

1、适时调整产能规划、布局、定位，提供产能保障

报告期，公司订单充足，为高效完成订单任务，公司根据目前的市场结构、产品需求及转型升级等需要对几大生产基地进行了产能的规划、配置和定位，挖潜增效，提高产能利用率，保证生产组织的有序开展。

报告期内，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0000吨搪瓷波纹板传热元件专用生产线建设项目”于2013年3月底如期投产，并迅速达到设计产能；公司根据订单实际情况在下半年进行了扩产，截止2013年底产能已经达到20000吨，为脱硝业务爆发式增长提供了产能保障；期内已变更实施地点的（位于金华市金义都市新区高新产业园区西区）的募集资金项目“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目前正在有条不紊地开展，新厂区将新建内立面建筑装饰搪瓷材料专用生产线及珐琅板幕墙材料专用生产线，两条生产线新增产能50万平方米/年。

未来公司将形成三大生产基地，其中公司老厂区将主要为地铁、隧道内立面装饰搪瓷材

料业务提供产能保障；公司新厂区（位于金华市金义都市新区高新产业园区西区）主要为新型建筑材料珐琅板幕墙业务提供产能保障，同时对立面装饰搪瓷材料业务提供产能补充；合肥开尔则主要进行工业保护搪瓷材料业务的生产，并根据未来市场开拓情况适时进行产能扩张和补充。

2、持续推进市场和产品结构优化，不断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成效显著

公司根据未来战略发展规划，定位于以地铁、隧道内立面装饰搪瓷材料为业务经营之本，以脱硫脱硝工业保护搪瓷材料为发展源动力，以新型建筑材料珐琅板幕墙为转型的重要契机，持续进行产品结构调整，前瞻性布局市场。多年积淀的创新成果获得市场高度认可并开始积极贡献业绩，公司的技术优势已逐步转化为市场优势，市场结构与产品结构的优化成为业绩增长主因。

报告期，公司三大业务拓展顺利，简要如下：

（1）内立面装饰搪瓷材料业务（主要应用于地铁、隧道等地下空间内立面装饰）

公司作为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的行业龙头企业，对传统业务——内立面装饰搪瓷材料给予了高度关注，牢牢抓住国家新型城镇化与绿色节能建筑的倡导、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加速、市场招投标节奏逐步加快等因素带来的行业回暖机遇，凭借核心竞争优势，在招投标中屡屡胜出，订单量同比显著上升，继续保持了行业龙头地位。

公司管理层相信随着新一轮轨交建设的批复，传统业务依旧是公司未来业绩增长的有利保障，前景可期。

（2）工业保护搪瓷材料业务（主要应用于电厂脱硫脱硝节能环保设施建设）

报告期，公司持续加大对工业保护搪瓷材料的研发投入、营销力度，广泛吸纳高端技术型、管理型复合性人才，不断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全年销售额继续保持迅猛发展，实现营业收入20,784.34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285.56%，产品订单量呈现了爆发式增长态势，全面实现了由单一设备供应商向系统集成供应商的转变。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核心技术优势、完善的配套产能规划建设、卓有成效的营销网络资源、优秀人才资源的优化整合，以及与浙能、上锅等国内大型能源供应商的长期良好合作关系，迅速跻身行业前列，现已实质性打破三大老牌外资垄断局面，成为国内行业后起之秀。未来公司将以脱硫脱硝产品为依托，拓展和延伸产品在环保行业应用领用，打通上下游产业链，协同前后端，实现系统集成供应商向合同能源管理模式的转变，为客户创造最大价值，牢牢巩固行业优势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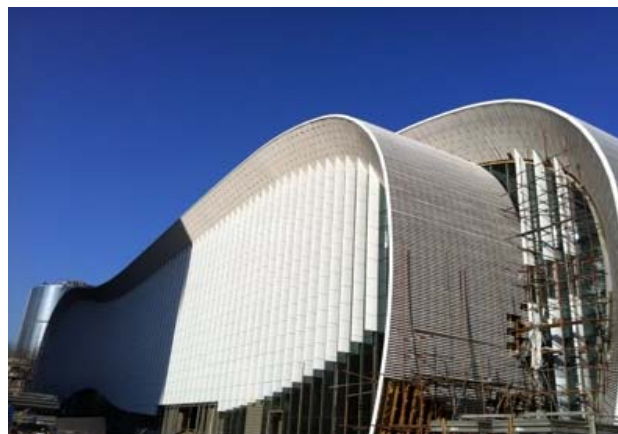
（3）珐琅板建筑幕墙业务（应用于高端商务楼宇建筑幕墙装饰等）

报告期，公司新兴业务——珐琅板建筑幕墙市场拓展取得重大突破，承接和建设了杭州康恩贝生物科技产业发展基地工程（即公司珐琅板建筑幕墙在国内市场的第一单）、人民日报社报刊综合业务楼幕墙工程，国内客户对珐琅板建筑幕墙的优异性能及节能效果均已高度认可，公司产品实现了从市政工程领域向高端商业地产工程领域的延伸，主营业务产品结构布局渐趋完善。

珐琅板建筑幕墙材料作为未来主营业务的重要增长点，公司将继续推行“技术营销”，通过产品演示、加强与全国各大设计研究院的紧密合作，并以国内地标性建筑的珐琅板建筑幕墙应用为示范，发挥各方优势资源，引导幕墙市场消费新理念。相信在节能、环保为代表的绿色消费不断升级的将来，具备持久耐用、长效保真不褪色、对环境无污染的功能性搪瓷材料在城市服务领域的应用会愈加广泛。



康恩贝幕墙项目



人民日报社幕墙项目

3、完善市场布局，订单再创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市场先发优势，充分发挥技术营销手段，积极加大对新客户的拓展力度，客户渠道进一步丰富；2013年公司新设立了杭州分公司、北京分公司，不断增加销售网点，收购了具备幕墙工程的设计及施工二级资质的晟开幕墙60%股权，此次收购为公司新型建筑材料珐琅板幕墙业务的市场开拓提供了更大平台，未来晟开幕墙的幕墙安装工程与公司目前的立面装饰业务将会形成良好的互补与协同效应，公司幕墙类业务有望实质性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执行完毕的合同金额1000万元以上的合同额总计5.41亿元，已执行合同额：1.17亿元，尚未执行合同额：4.25亿元。

4、科技创新研发，提升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现状，公司继续坚持自主创新，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意

识，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根据公司未来战略发展方向，立足于内立面装饰搪瓷材料、新型建筑材料珐琅板幕墙业务、工业保护搪瓷材料三大领域，申报、立项、储备了一些具有国际先进水平或国内领先的产品和专利技术。

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为1,190.67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3.9%，同比提升73.15%。创新实力进一步提高，创新平台更加完备，公司的创新能力及成果也得到了政府部门的高度认可。期内公司获得了“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获得了“金华市专利实施奖”及“金华市专利工作先进单位、省级专利示范企业”的荣誉称号；科技研发方面，获得了国家轻工联“技术发明”一等奖及“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称号；作为第一起草单位参与国家标准产品标准1项；参与制定方法标准3项；与浙大能源系合作金华市重大攻关项目1项；完成了金华市工业类重点项目——保温隔热铝蜂窝搪瓷钢板。

截至2013年共申请专利37项，其中发明专利8项；2013年度授权专利4项，其中发明专利2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拥有5项发明专利，25项实用新型专利。

5、完善管理体系，夯实发展基础

报告期内，在公司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的情况下，新设及收购子公司数量增加，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及基层员工人数亦持续攀升，对公司在战略规划、制度建设、组织设置、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此，公司于报告期内，进一步对内部流程进行了重新梳理，陆续制定了多项管理制度，通过流程再造管理，使全体员工掌握内部机构设置、岗位职责、业务流程等情况，明确权责分配，正确行使职权。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有序开展，保证了公司发展战略的全面推进和工作目标的顺利实现。

同时，公司员工积极配合完善企业管理，及时有效贯彻、落实了培训制度，积极参与公司组织安排与各岗位相匹配的各项岗位培训、技能培训、管理知识培训、质量管理培训等内容，为提升管理人员和基层员工的素质、企业文化建设工作奠定了基础；期内，公司陆续推出众多管理举措，加大人才培养与吸收引进力度，人员配置逐步优化，经营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各方面均有较为明显的效果。

2013年，公司还获得了国家级工人先锋号、2012-2013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浙江省著名商标、金华市劳动关系和谐企业、金东区政府质量奖。

6、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企业形象

公司建立了多渠道、多样化的投资者沟通模式，保持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在日常工作中，始终认真对待投资者的每一次来访、每一个电话和每一次提问。对于机构投资者的现场调研，公司根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建立了完备的投资者

关系管理档案，详细地做好接待的资料存档工作，并按要求合理、妥善地安排机构投资者、分析师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调研活动，及时将调研记录披露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上，确保所有投资者均可以及时、公平获悉公司有关信息。

2013年，公司共接待投资机构实地调研24人次，举行了2012年度业绩说明会，参加了由浙江证监局与浙江上市公司协会、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联合举办“浙江辖区创业板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暨2013年半年报业绩说明会”，回复深交所互动平台投资者提问130多条，不断地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析

(1) 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545.80万元，同比增长115.25%；营业成本为17,045.61万元，同比增长110.02%；销售费用为2,737.78万元，同比增长151.74%；管理费用为4,215.90万元，同比增长65.29%；研发投入金额为1,190.67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3.9%，同比增长73.1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17.88万元，同比下降83.43%。

(2) 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情况
营业收入	305,458,012.61	141,905,844.62	115.25%

驱动收入变化的因素

主要系受益于国家强制脱硫脱硝政策利好影响及脱硝市场开拓的不断深入和加强，工业保护搪瓷材料销售额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同时立面装饰搪瓷材料业务也有所回暖，并新增了珐琅板建筑幕墙业务，故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产品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立面装饰搪瓷材料（平方米）	销售量	171,022.91	128,846.73	32.73%
	生产量	286,830.61	123,603.26	132.06%
	库存量	166,987.11	51,179.41	226.28%

工业保护搪瓷材料(吨)	销售量	14,289.33	3,931.14	263.49%
	生产量	20,206.16	4,685.37	331.26%
	库存量	7,063.55	1,146.72	515.9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面装饰搪瓷材料及工业保护搪瓷材料产销量及库存量本期较去年同比大幅上升，主要系本期公司持续快速推进公司从单一产品向多元化产品结构的调整，同时受益于国家轨交行业、脱硫脱硝行业、节能建筑等方面政策利好，工业保护搪瓷材料销售额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同时立面装饰搪瓷材料业务也有所回暖所致。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执行完毕的合同金额1000万元以上的合同额总计5.41亿元，已执行合同额：1.17亿元，尚未执行合同额：4.25亿元。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接材料	102,603,054.56	60.19%	50,540,370.12	62.27%	-2.08%
直接人工	19,061,820.81	11.18%	10,632,388.77	13.1%	-1.92%
制造费用	22,463,449.72	13.18%	14,869,111.62	18.32%	-5.14%
安装费	26,327,753.04	15.45%	5,121,402.53	6.31%	9.14%
合计	170,456,078.12	100%	81,163,273.04	100%	

(4) 费用

单位：元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7,377,816.30	10,875,488.62	151.74%	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人员工资及货物运输费大幅上升所致
管理费用	42,158,965.77	25,506,680.99	65.29%	主要系工程投标服务费及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50,463.29	-4,337,508.24	-91.92%	主要系募集资金的定期利息减少及本期有借款的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	9,436,022.44	4,304,907.04	119.19%	主要系公司本期业绩上升，利润总额上升所致

(5) 研发投入

报告期，公司继续加大产品技术升级和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力度，公司的研发投入为 1,190.67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3.9%，同比提升 73.15%。

报告期，主要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基本情况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1	保温隔热铝蜂窝搪瓷钢板	研发目的：国际先进，主要是针对现有技术中隔热性不佳、板材偏重、强度不够的缺点，设计了一种轻质、保温隔热性能优越、强度高的铝蜂窝保温隔热搪瓷钢板。	进一步提升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作为立面装饰用的功能性、实用性、安全性
		项目进展情况：项目结题	
		拟达到的目标：2013 年底大批量生产	
2	数码喷绘文化艺术搪瓷板	研发目的：国际领先，主要研究多颜色搪瓷色料乳液一次性数码喷绘在搪瓷板上的技术（形式相似于彩色打印一样），这一技术填补国内的空白。	更深层次地赋予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在空间应用中的文化气质与城市秉性
		项目进展情况：批量生产	
		拟达到的目标：2013 年 6 月项目结题	
3	耐特高温纳米搪瓷板的开发与产业化	研发目的：国内领先，通过添加特殊的耐高温无机纳米颗粒，采用先进的制备工艺，实现新型搪瓷材料在特殊使用场合下耐高温、防腐蚀、抗辐射的功能，克服其他材料如不锈钢、铸铁、陶瓷等在此使用条件下易腐蚀、损耗大的难题。	深度研究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耐特高温性能，巩固新型功能性的领先优势
		项目进展情况：中试阶段	
		拟达到的目标：2014 年 6 月项目结题	
4	新型功能性保	研发目的：国际先进，本项目研发的产品既有搪瓷钢板的优良	巩固公司在新型功能性

	温隔热搪瓷板	性能, 又有铝蜂窝和特种保温材料的隔热性能新型功能性搪瓷装饰材料; 重量轻: 18-23kg/m ² 。强度: 抗拉强度≥260N/m m ² 位 隔热: 导热系数为≤0.085W/(m.K)。	搪瓷材料领域的领先地位
		项目进展情况: 中试阶段	
		拟达到的目标: 2014 年 4 月项目结题	
5	节能搪瓷幕墙板	研发目的: 针对现有技术中隔热性不佳、板材偏重、强度不够的缺点, 设计了一种轻质、保温隔热性能优越、强度高的铝蜂窝保温隔热搪瓷钢板。	作为节能幕墙新材料, 提升新型功能搪瓷材料在幕墙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
		项目进展情况: 小试阶段	
		拟达到的目标: 2014 年 5 月项目结题	
6	新型节能传热元件回转式空气预热器的研究和开发	研发目的: 提高锅炉的热交换性能, 提高锅炉效率, 减少能源消耗, 达到节能减排和增加电厂经济效益	提升脱硫脱硝用工业保护搪瓷材料节能减排功能, 巩固技术领先优势
		项目进展情况: 小试阶段	
		拟达到的目标: 2015 年 3 月项目结题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研发投入金额 (元)	11,906,739.98	6,876,416.05	8,022,214.5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3.9%	4.85%	4.3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	0%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	0%	0%	0%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现金流

单位: 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826,272.17	146,225,779.30	10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005,039.81	158,862,302.43	10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78,767.64	-12,636,523.13	-83.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62	74,293.80	-99.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25,025.24	39,556,556.16	94.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24,750.62	-39,482,262.36	-95.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300,000.00	239,895.00	54,632.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886,717.33	16,000,000.00	468.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13,282.67	-15,760,105.00	356.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901,437.56	-67,878,890.49	11.7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83.43%，主要系预付材料款、运费、投标服务费、支付职工薪酬增加，本期部分项目结算周期延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95.34%，主要系支付新厂区土地款及子公司搪瓷波纹板传热元件专用生产线建造项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356.43%，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本期产量大幅增加，预付材料款、运费、投标服务费、支付职工薪酬大幅增加，但部分承接项目结算周期较长，销售款项尚未收回所致。

(7) 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23,822,986.3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0.54%

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30% 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10,007,655.9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4.92%

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客户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金额或比例与以前年度相比发生较大变化的说明
供应商 1	75,621,370.02	37.76%	业务量增加导致原材料采购增加
合计	75,621,370.02	37.76%	--

（8）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的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在本报告期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首发招股书中披露：

1、经营目标：力争在2014年实现产能增长30万平方米/年；力争珐琅板建筑幕墙业务成为公司收入增长另一重要来源；加强营销网络建设，在北京、上海、深圳、重庆设立四个区域营销中心，进一步完善营销网络布局。

2、自主创新目标：研制低温节能瓷釉静电粉末；提升纳米技术在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应用方面的研发；推广功能性搪瓷钢板在幕墙上的应用技术，打造新型绿色搪瓷钢板幕墙时代；通过高耐腐、耐磨大型搪瓷输送管道的研发，丰富产品结构，增强产品的多市场领域拓展能力。

3、核心竞争力发展目标：

采取有效的激励手段，稳定核心管理团队，依据公司发展需要，吸引符合公司发展特点的优秀人才加入公司管理团队；充分发挥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在公司自主创新中的核心作用，继续增加研发投入；加强自主创新，继续保持行业技术领先地位。

2012年，公司销售收入1.4亿元，立面装饰搪瓷材料年产123,603.26万方，工业保护搪瓷材料年产4,685.37吨；2013年，公司销售收入3亿元，立面装饰搪瓷材料年产286,830.61平方米，工业保护搪瓷材料年产20,206.16吨，主营产品产能逐年大幅提升，招股书披露目标逐步实现；2011年以来，按照招股书目标，公司陆续设立了深圳分公司、上海分公司、开尔香港国际控股子公司、杭州分公司、北京分公司等，在全国各大重点城市设立办事处，加速推进营销网络升级募投项目，进一步完善营销网络格局；本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中心获评浙江省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继续向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努力；公司在上市当年利用超募资金投资了年产10000吨搪瓷波纹板传热元件专用生产线建设项目，该生产线已于2013年3月底如期投产，此后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公司已将利用自有资金将该条生产线扩产至年产20000吨，期内，公司

工业保护搪瓷材料销售收入达20,784.34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专利30项，其中发明专利5项，实用新型专利25项，上市以来新增专利达14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专利10项。

综上，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全部规划目标均在逐步实现中，且进展顺利、快速、持续。

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以“成为世界搪瓷行业第一名”为目标，以技术创新为先导，带动企业战略转型和产业升级。

2013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30,545.80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02.20万元，基本达到年度经营计划目标。公司经过多年的努力，不仅在销售规模上实现了稳定增长，在产业布局和产品结构上也更趋完善，特别是电厂脱硫脱硝业务，市场地位逐年显著上升，公司从单一产品结构向多元化产品结构调整成效明显，战略转型及产业升级的目标将逐步实现。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主营业务分部报告

(1)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分行业		
工业	304,229,957.10	133,773,878.98
分产品		
立面装饰搪瓷材料	96,145,888.13	45,889,477.34
工业保护搪瓷材料	207,843,372.38	87,816,966.28
搪瓷釉料	240,696.59	67,435.36
分地区		
华东地区	145,918,105.51	69,588,207.80
华北地区	41,213,174.68	16,320,939.80
东北地区	25,197,336.09	12,574,700.43

华南地区	3,865,830.05	1,879,410.47
华中地区	28,834,438.07	12,665,052.06
西南地区	25,915,333.16	10,026,511.60
西北地区	31,262,610.33	9,964,249.78
外销	2,023,129.21	754,807.04

(2)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行业或地区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304,229,957.10	170,456,078.12	43.97%	115.07%	110.02%	1.35%
分产品						
立面装饰搪瓷材料	96,145,888.13	50,256,410.79	47.73%	11.88%	12.34%	-0.21%
工业保护搪瓷材料	207,843,372.38	120,026,406.10	42.25%	285.56%	241.04%	7.54%
搪瓷釉料	240,696.59	173,261.23	28.02%	-85.08%	-85.93%	4.39%
分地区						
华东地区	145,918,105.51	76,329,897.71	47.69%	28.68%	18.54%	4.48%
华北地区	41,213,174.68	24,892,234.88	39.6%	7,513.93%	0%	-60.4%
东北地区	25,197,336.09	12,622,635.66	49.9%	3,679.6%	7,126.38%	-23.9%
华南地区	3,865,830.05	1,986,419.58	48.62%	-61.1%	-66.47%	8.23%
华中地区	28,834,438.07	16,169,386.01	43.92%	1,405.78%	1,865.86%	-13.13%
西南地区	25,915,333.16	15,888,821.56	38.69%	951.86%	1,071.21%	-6.25%
西北地区	31,262,610.33	21,298,360.55	31.87%	168.95%	169.51%	-0.15%
外销	2,023,129.21	1,268,322.17	37.31%	121.08%	114.46%	1.94%

(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3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 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		
货币资金	82,981,555.19	13.16%	142,882,992.75	33.63%	-20.47%	主要系本期投资支出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54,708,502.11	24.54%	99,629,524.45	23.45%	1.09%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所致
存货	176,842,295.54	28.05%	52,081,044.63	12.26%	15.79%	产量及原材料备货增加, 同时部分项目尚未结算, 发出商品大幅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92,786,620.64	14.72%	71,262,834.53	16.77%	-2.05%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3,555,480.23	0.56%	19,749,721.71	4.65%	-4.09%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其他应收款	22,939,216.52	3.64%	14,065,163.46	3.31%	0.33%	主要系本期支付大额履约保证金所致
应收票据	16,899,300.00	2.68%	2,000,000.00	0.47%	2.21%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336,770.65	0.05%	1,460,888.32	0.34%	-0.29%	主要系募集资金减少所致

(2) 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 元

	2013 年		2012 年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短期借款	45,000,000.00	7.14%			7.14%	主要系公司本期业务增加, 公司所需资金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37,079,489.16	5.88%	15,859,537.88	3.73%	2.15%	主要系本期业务增加导致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71,037,758.27	11.27%	7,998,544.45	1.88%	9.39%	主要系本期业务增加, 期末未验收项目预收款大幅上升所致

(4) 公司竞争能力重大变化分析

(1) 公司商标

商标	证号	注册人	许可使用类别	有效期
	3976542	开尔新材	第6类	2006.4.21~2016.4.20
	3976543	开尔新材	第21类	2006.10.14~2016.10.13

	3502001	开尔新材	第21类	2004.11.1~2014.11.13
---	---------	------	------	----------------------

(2) 公司土地使用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拥有土地使用权5处，土地面积合计179,159.31平方米，具体如下：

序号	所有者	证书号码	面积 (m ²)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开尔新材	金市（两区）（2010）第4-47号	44,787.70	2005.11~2053.9	出让	中国建设银行金华分行
2		金市（两区）（2010）第4-48号	4,435.00	2005.9~2050.9	出让	
3		金市（两区）（2010）第4-49号	2,996.00	2005.12~2048.7	出让	
4		金市（两区）（2013）第5-51号	92,490.60	2013.9-2063.5	出让	
5	合肥开尔	合包河国用（2010）第011号	34,450.01	2010.3~2060.1	出让	无
	合计	-	179,159.31	-	-	-

注：（1）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1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XC67675492513007 的最高额为 4884.49 万，期限为 2013 年 3 月至 2015 年 3 月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 1,966,362.33 元、净值为 1,219,172.79 元的房屋建筑物，以原值为 3,841,727.13 元、净值为 3,271,259.94 元的土地使用权（证号：“金市（两区）（2010）第 4-47 号”）为本公司在该行的短期借款及银行保函提供担保；

（2）本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8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XC67675492512009 的最高额为 193.04 万，期限为 2012 年 5 月至 2014 年 5 月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 414,490.20 元、净值为 254,438.68 元的房屋建筑物，以原值为 493,304.67 元，净值为 410,096.53 元的土地使用权（证号：“金市（两区）（2010）第 4-48 号”）为本公司在该行的银行保函提供担保；

（3）本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4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XC67675492512025 的最高额为 346.06 万，期限为 2012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0 月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 1,079,248.42 元、净值为 662,506.72 元的房屋建筑物，以原值为 543,319.51 元，净值为 456,222.73 元的土地使用权（证号：“金市（两区）（2010）第 4-49 号”）为本公司在该行的银行保函提供担保。

(3) 专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专利30项：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权利期限	授权公告日
1	200510061118.6	二氧化钛触媒溶胶的制备方法	发明	二十年	2007.05.16
2	200820168874.4	搪瓷装饰吸音板	实用新型	十年	2009.07.15
3	200820168059.1	搪瓷弧形板	实用新型	十年	2009.09.09

4	200820167406.9	巴士停靠站	实用新型	十年	2009.09.09
5	200820165575.9	搪瓷垃圾桶	实用新型	十年	2009.09.30
6	201020301680.8	双层避震可回收包装箱	实用新型	十年	2010.11.10
7	201020175100.5	大型搪瓷钢板烧成架挂钩	实用新型	十年	2010.12.22
8	201020221711.9	带圆孔搪瓷钢板烧成架挂钩	实用新型	十年	2011.02.09
9	201020221472.7	带宽折边的搪瓷钢板烧成架挂钩	实用新型	十年	2011.02.09
10	201020220834.0	带包边搪瓷钢板的烧成架挂钩	实用新型	十年	2011.02.09
11	201020222509.8	搪瓷钢板竖向支撑挂装装置	实用新型	十年	2011.02.09
12	201020221570.0	搪瓷钢板竖向悬空挂装装置	实用新型	十年	2011.02.09
13	201020222826.X	搪瓷钢板挂装饰板间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十年	2011.02.09
14	201020301717.7	搪瓷钢板箱门	实用新型	十年	2011.03.16
15	201020161272.7	搪瓷装饰板	实用新型	十年	2011.03.16
16	201020624295.7	公交车停靠站站台	实用新型	十年	2011.06.15
17	201020301553.8	干挂龙骨系统	实用新型	十年	2011.08.24
18	201120106465.7	搪瓷波纹板	实用新型	十年	2011.11.09
19	201120105895.7	保温隔热铝蜂窝搪瓷钢板	实用新型	十年	2011.11.09
20	201120165793.4	耐特高温辐射搪瓷导流板	实用新型	十年	2011.12.07
21	201120165791.5	附有铝波纹背衬的搪瓷钢板	实用新型	十年	2011.12.07
22	201120174555.X	搪瓷钢板压制装置	实用新型	十年	2012.01.11
23	201220165785.X	新型耐腐蚀节能搪瓷换热板	实用新型	十年	2012.01.11
24	201120427886.X	搪瓷声屏障	实用新型	十年	2012.07.04
25	201110091114.8	一种搪瓷钢板的制备方法	发明	二十年	2012.11.14
26	200810121582.3	一种长余辉发光搪瓷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二十年	2012.12.19
27	201220119472.5	一种搪瓷艺术画装饰板	实用新型	十年	2013.02.13
28	201110091112.9	一种搪瓷艺术画装饰板及其加工方法	发明	二十年	2013.05.08
29	201110091110.X	一种搪瓷釉料	发明	二十年	2013.12.18
30	201320352070.4	一种三分仓回转式预热器密封区的密封结构	实用新型	十年	2013.12.25

(4) 公司核心竞争力

① 行业地位优势

公司自设立伊始即将搪瓷行业的高端领域——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确定为企业发展方向，立足国内市场，以地铁、城市隧道、地下人行通道等地下交通设施和城市服务建筑幕墙、

电厂脱硫、脱硝节能设施为重点发展领域，是首家进入国内地铁内饰搪瓷钢板领域，继而打破外资对国内市场垄断的内资企业也是目前国内最大的搪瓷钢板供应商，属于行业龙头企业。公司主营三大类产品，均在行业中拥有先发和行业优势。

② 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开尔搪瓷复合板及搪瓷釉料”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拥有覆盖搪瓷釉料、瓷釉喷涂工艺、纳米改性技术、物理结构改造等完整的产品技术体系自主知识产权。公司已拥有30项专利技术和涉及专用釉料研发、搪瓷钢板处理工艺的多项非专利技术。主营产品“新型装饰搪瓷钢板”、“GGH搪瓷波纹板传热元件”均获得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静电干法喷涂技术、搪瓷釉料制造技术、搪瓷釉料调配技术，突破了湿法搪瓷生产三喷三烧工艺的限制，提高了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的生产效率。公司已成功将国际先进的静电干法工艺创造性地应用于建筑装饰用搪瓷钢板、搪瓷波纹板传热元件生产，并持续改进提升该工艺，产品理化性能、生产节能降耗、劳动效率均明显优于传统湿法工艺，同时核心技术提高了公司的产品质量和市场占有率。

③ 品牌质量优势

目前本行业主要执行的标准为《建筑装饰用搪瓷钢板》（JG/T234-2008）——迄今唯一一部行业标准，公司为该标准的第一起草单位。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实施严格的质量控制和管理制度，致力于品牌建设，在执行国家标准的同时，还参考国外领先产品标准，对质量制定了更高要求以满足高端客户的需求。公司在2013年承建的两大重点工程杭州康恩贝生物科技产业发展基地工程和人民日报社报刊综合业务楼幕墙项目获得业主及市场的广泛好评。

④ 营销推广和销售渠道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着眼于营销模式的完善、营销培训的系统化以及考核的多样化，在市场新形式下塑造了一支优秀专业的销售团队。通过企业文化的感染、经营理念的引导、经营目标的奖励机制、专业的营销培训活动的开展，不断巩固和强化销售团队的专业性、稳定性、提高营销业务水平。销售人员依据年度目标，充分发挥营销主力军作用，履行销售工作的各项职责，重视对终端市场的维护和开发，依靠独特安全的产品和专业的销售服务来树立品牌形象，扩大市场占有率。公司已在业内建立了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借助专业设计机构、行业协会进行“理念推广”和“技术营销”，缩短了产品的市场培育期。

（5）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投资情况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本期投资盈亏 (元)	是否涉诉
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	60%	自有资金	陈丰伟、张美华、孙云	0.00	否

(2)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867.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47.2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360.0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858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2,00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12.00元，募集资金总额24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商发行费用26,000,000.00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人民币5,325,000.00元，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8,675,000.0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6月17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1】第1292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本公司2013年度1-12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9,147.21万元，报告期内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7,360.08万元。

1、截止201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A、募投项目：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支出：1,720.74万元；
- B、募投项目：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支出：743.78万元；
- C、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升级项目支出：777.24万元；
- D、超募资金投向：年产10000吨搪瓷波纹板传热元件专用生产线建设项目支出：4018.28万元；
- E、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1,700万元。
- F、剩余超募资金支付位于金华市金义都市新区鞋塘西高新产业园土地款：3400.04万元
- I、收回上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00万元，本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5,000万元。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管理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82,128,651.96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5,509,867.07元；2013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91,472,136.38元，2013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308,669.26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73,600,788.34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8,818,536.33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3,892,747.99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四) 募集资金投向变更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3)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是	6,000	20,000	1,350.82	1,720.74	28.68%	2015年04月30日	0	0	否	否
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3,000	3,000	52.81	743.78	24.79%	2015年04月30日	0	0	否	否
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否	3,000	3,000	379.65	777.24	25.91%	2014年06月22日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000	26,000	1,783.28	3,241.76	--	--	0	0	--	--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	6,000.00	3,000.00	5,000.00					否	否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小计	--	6,000.00	6,000.00	3,000.00	5,000.00			0	0		
超募资金投向											
年产10000吨搪瓷波纹板传热元件专用生产线建造项目	否	4,000	4,000	963.89	4,018.28	100%	2013年03月31日	3,078.7	3,078.7	是	否
支付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土地款	否	3,167.5	3,167.5	3,400.04	3,400.04	100%	2015年04月30日	0	0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700	1,700	0	1,700	1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8,867.5	8,867.5	4,363.93	9,118.32	--	--	3,078.7	3,078.7	--	--
合计	--	20,867.5	34,867.5	9,147.21	17,360.08	--	--	3,078.7	3,078.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	适用										

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1、2011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合肥翰林搪瓷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年产 5000 吨搪瓷波纹板传热元件专用生产线建造项目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2,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合肥翰林搪瓷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年产 5000 吨搪瓷波纹板传热元件专用生产线建造项目，该项资金已于 2011 年 12 月底划转完毕；</p> <p>2、2012 年 2 月 2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将超募资金 1,7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项资金已于 2012 年 2 月底划转完毕；</p> <p>3、2012 年 9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合肥翰林搪瓷有限公司增资用于追加搪瓷波纹板传热元件专用生产线建造项目的投资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2,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合肥翰林搪瓷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追加搪瓷波纹板传热元件专用生产线建造项目的投资，项目建设规模由年产 5,000 吨调整为年产 10,000 吨，达产时间仍为 2012 年 12 月，项目名称更改为年产 10000 吨搪瓷波纹板传热元件专用生产线建造项目；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合肥翰林搪瓷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合肥开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搪瓷波纹板传热元件专用生产线建造项目已如期投产。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该项目剩余资金为尚未支付完毕的相关费用。</p> <p>4、2013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将截止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的剩余超募资金 3391.81 万元用于购买位于金华市金义都市新区鞋塘西高新产业园土地使用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该项资金含截至划转日的超募资金专户银行存款利息共计 3,400.04 万元已于 2013 年 4 月底实施完毕。</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报告期内发生</p> <p>1、2013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及调整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公司现有厂区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曹宅工业区变更为金华市金义都市新区高新产业园区西区地块（东至履湖街，南至待出让用地，西至广顺街，北至兴盛街）；同时调整该项目的实施进度，完成时间由 2014 年 6 月 22 日调整为 2015 年 4 月 30 日；</p> <p>2、2013 年 6 月 14 日，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及调整投资金额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从公司现有厂区（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曹宅工业区）变更为金华市金义都市新区高新产业园区西区地块（东至履湖街，南至待出让用地，西至广顺街，北至兴盛街），同时将该项目的投资金额从 6,000 万元调整至 20,000 万元（其中土地款 4439.55 万元已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由剩余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支付给当地政府，并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与金华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项目建设完成期将由原计划 2013 年 6 月 22 日调整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报告期内发生</p> <p>2013 年 6 月 14 日，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及调整投资金额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p>

	<p>投资项目“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从公司现有厂区（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曹宅工业区）变更为金华市金义都市新区高新产业园区西区地块（东至履湖街，南至待出让用地，西至广顺街，北至兴盛街），同时将该项目的投资金额从 6,000 万元调整至 20,000 万元（其中土地款 4439.55 万元已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由剩余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支付给当地政府，并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与金华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项目建设完成期将由原计划 2013 年 6 月 22 日调整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1、2011 年 8 月 1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后足额及时归还。根据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司已于 2012 年 2 月 8 日将人民币 2,000 万元一次性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亦已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并进行了公告；</p> <p>2、2012 年 9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从存放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婺州支行的用于“营销网络升级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中使用 2,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后足额及时归还。本次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 10%。根据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司已于 2013 年 3 月 22 日将人民币 2,000 万元一次性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亦已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并进行了公告；</p> <p>3、2013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公司决定继续从存放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婺州支行的用于“营销网络升级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中使用 2,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该项资金已于 2013 年 4 月初划转完毕。根据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司已于 2013 年 9 月 22 日将 2,000 万元资金一次性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亦已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并进行了公告；</p> <p>4、2013 年 5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次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已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 10%，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权限范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3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从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金华分行的用于“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中使用 3,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该项资金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后足额及时归还。上述 3,000 万元已于 2013 年 7 月初划转完毕。根据该次决议，公司已于 2013 年 12 月 2 日将人民币 3,000 万元一次性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亦已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并进行了公告；</p> <p>5、2013 年 9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决定继续从存放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婺州支行的用于“营销网络升级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中使用 2,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上述 2,000 万元已于 2013 年 9 月底划转完毕。根据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司已于 2013 年 12 月 2 日将人民币 2,000 万元一次性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亦已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并进行了公告；</p>

	6、2013年12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决定分别从存放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婺州支行的用于“营销网络升级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中使用2,000万元人民币、从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金华分行用于“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中使用4,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即本次从前述两个募集资金专户中共使用6,000万元人民币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到期前公司应及时足额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3年12月20日，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到期后足额及时归还。根据该次决议，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从前述两个募集资金专户划转了部分资金即5,000万元至自有资金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4)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20,000	6,290.37	6,660.29	33.30%	2015年04月30日	0	否	否
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00	52.81	743.78	24.79%	2015年04月30日	0	否	否
合计	--	23,000	6,343.18	7,404.07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p> <p>为更好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的预期收益，保证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的最大化，公司决定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从公司现有厂区（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曹宅工业区）变更为金华市金义都市新区高新产业园区西区地块（东至履湖街，南至待出让用地，西至广顺街，北至兴盛街），同时将该项目的投资金额从6,000万元调整至20,000万元（其中土地款4439.55万元已于2013年4月25日由剩余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支付给当地政府，并于2013年4月27日与金华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项目建设完成期将由原计划2013年6月22日调整至2015年4月30日。本次变更业经2013年5月3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p>								

	<p>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按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p> <p>注：该项目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土地款 4,439.55 万元（含剩余超募资金 3,400 万元及自有资金）+土地保证金 500.00 万元+其他本期投入金额 1,350.82 万元=6,290.37 万元；</p> <p>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土地款 4,439.55 万元（含剩余超募资金 3,400 万元及自有资金）+土地保证金 500.00 万元+其他截至期末累计已投入金额 1,720.74 万元=6,660.29 万元。</p> <p>2、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p> <p>为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要求，有效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公司决定将“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公司现有厂区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曹宅工业区变更为金华市金义都市新区高新产业园区西区地块（东至履湖街，南至待出让用地，西至广顺街，北至兴盛街）；同时调整该项目的实施进度，完成时间由 2014 年 6 月 22 日调整为 2015 年 4 月 30 日。</p> <p>本次变更业经 2013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按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6）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元)	净资产 (元)	营业收入 (元)	营业利 润(元)	净利润 (元)
合肥开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保	新型搪瓷材料、搪瓷釉料、金属制品（除铸币）、金属传热元件、环卫设施制造、销售；无机材料及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新型搪瓷钢板安装、销售（除粘土品）及相关产品的技术咨询，空气预热器、烟气加热器及附属设备的研发、制造、安装，电厂、电站工程承包，机电设备安装、改造、维护，电力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7000 万元 人民币	104,553,996.41	81,486,283.36	159,700,046.61	11,051,592.76	8,909,752.15
开尔新材料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	搪瓷钢板、五金加工件的销售及进出口贸易，技术引进与交流，其他与主营业务有关的进出口业务。	100 万元 港币	66,492.29	-491,680.21	490,398.20	-797,210.47	-793,672.43

浙江晟 开幕墙 装饰有 限公司	子公 司	建筑 装饰	建筑幕墙、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钢结构、金属窗门、建筑智能化设备、机电设备安装的设计与施工。	1200 万元 人民币	15,937,1 39.49	9,753,85 4.67			
--------------------------	---------	----------	---	----------------	-------------------	------------------	--	--	--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合肥开尔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工业保护搪瓷材料受益于国家政策利好影响，同时市场拓展成效显著，专用生产线如期投产，为产能提供有利保障，故本期工业保护搪瓷产量大幅增加，导致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大幅上升。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

(1) 工业保护搪瓷材料行业（产品应用于脱硫、脱硝环保装置）

近年来，随着国家政策及相关配套措施的出台，推动了火电厂烟气治理产业高速增长。2013年，我国大气雾霾问题突出，促使社会各界更加关注大气污染防治，节能减排压力增大。国家频繁出台有关大气污染控制与治理方面的政策和行动计划，国务院部署了大气污染防治十条措施，环保部加强了对重点区域的大气污染治理，地方政府纷纷出台配套防控措施，政策执行力度增强。此外，发改委将脱硫、脱硝电价试点范围扩大为全国所有燃煤发电机组以及火电企业盈利情况显著好转等诸多因素，促使火电企业脱硫、脱硝改造意愿增强；同时，随着国家环保部要求现有燃煤电厂脱硫、脱硝技改完成时限将近，脱硫、脱硝工程量迅速增加，市场呈现爆发式增长。

按照国家规定2014年7月起所有存量火电企业执行新排放标准，即100%火电厂需安装脱硝装置，而届时适逢此前首轮燃煤电厂脱硫、脱硝环保节能设施关键配件3-5年产品使用寿命结束，开始进入更换期，因此存量新增需求结束后，或仍将保持一定的市场空间，此外在公司持续大力拓展脱硝市场下，未来脱硝业务前景依然可观。

报告期，公司工业保护搪瓷材料表现突出，凭借产品质量、技术优势，实现销售额20,784.34

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285.56%，订单量持续创新高。

（2）珐琅板建筑幕墙业务（应用于高端商务楼宇建筑幕墙装饰等）

随着经济全球化和知识经济的到来，人们对环境保护、资源合理利用等提出了更高要求，提高建筑质量和档次，加速研究、开发及推广应用建筑新材料已成为有识之士的共识。2010年8月，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六届五次常务理事会通过了《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规划指出：到2015年建筑幕墙行业产值要达到4,000亿元，增长幅度在167%左右，年平均增长率为21.3%左右，其中最大领军企业2015年的工程产值力争达到350亿元左右。市场空间巨大。

公司珐琅板作为新型节能建材，具有耐冲击性、耐高腐蚀、耐候性、耐污性、耐洗刷性、易清洁、无毒、无味、安全环保、整体结构均匀稳固、表面光滑致密等特性，同时其优异理化属性所表现的超强色彩稳定性长达30年的品质保障；作为一种高档幕墙材料，珐琅板已广泛应用于国外商务楼宇、政府机构、公共设施、居民住宅等建筑装饰中，并深受许多国际著名设计大师的青睐。

近两年，公司坚持自主创新，加速升级珐琅板工艺，在众多国外慕名而来的成功应用案例之后，转向国内广大的幕墙市场，已初见成效。报告期，公司承建了杭州康恩贝生物科技产业发展基地工程和人民日报社报刊综合业务楼搪瓷百叶项目，这对公司未来市场发展起到了很好的示范效应，未来该业务将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3）内立面装饰搪瓷材料行业（产品应用于地铁、隧道等地下空间）

随着城镇化建设步伐的加快，我国中心城市不断在向周边辐射，轨道交通建设的紧迫性也在增加，并形成了以地铁、城市快速铁路、高架轻轨等为主的多元化发展趋势。我国轨道交通建设正在各种因素的影响下迎来了大规模发展的历史性机遇。在未来5—10年，我国轨道交通仍将保持较快发展，为轨道交通产业的发展提供了较大的市场空间。

截至2013年9月，我国获得国家批准建设轨道交通的城市已达到37个，高居世界第一。未来3年，至少还有10个以上城市将获得批准。我国城市轨道交通的建设热潮至少持续10年以上。国家发改委基础司巡视员李国勇曾表示，到2015年我国将有超过30个城市建设85条轨道交通线路，运营里程将达3000多公里，到2020年达到6000公里，所需投资额在3万亿至4万亿之间。

报告期内，立面装饰搪瓷材料在地铁、隧道业务逐步回暖，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公司凭借技术优势和品牌知名度等诸多优势得到客户青睐，在2013年内承接到无锡地铁1号线、杭州地铁二号线、青岛市滨海公路仰口隧道机电大修改造工程施工等工程。随着中国综合实力不断增强，城镇化进程加快，国家继续加大大地铁规划建设力度，国内地铁、隧道业务市场

也将保持持续增长势头，公司内立面装饰搪瓷材料产业有望保持兴旺发展态势。

2、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2014年，公司将加快新厂区建设进度，继续抓住电厂业务的发展势头，努力提升市场份额；保持地铁隧道类业务的市场地位，同时全力拓展珐琅板的市场需求，让“开尔珐琅板”闪耀在国内外高端商务楼宇及公共建筑中；适时把握机遇推广城市服务搪瓷材料。同时，公司将以“提升管理筑基础、创新模式调结构，科技进步炼内功、拓展领域图发展”的管理目标，扎实推进管理、技术和机制三大创新，进一步锻造企业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经营规模和业绩加快增长，为未来几年新一轮加速发展奠定新的基础。

3、公司2014年经营计划

（1）综合经营管理方面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间断扩大以及管理结构的日益庞大，对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2014年，公司将继续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要，对组织架构、业务流程调整，并相应的梳理与加强规章制度、流程及信息化系统的管理；加强企业内控建设，优化企业管理环境，不断完善管理体系和约束机制，实现企业安全有效运营；通过全面预算管理，并结合信息化系统管理，优化完善财务审批流程，严格控制财务风险；加大人才引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激励机制，提高员工的工作能动性。

（2）募投项目建设方面

报告期，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规划及时调整募投项目投资，将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项目及企业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至新厂区（位于金义都市新区），并利用自有资金对产业化基地项目加大了投入金额。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快速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加快新厂区建设进度，以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与大型公共设施项目的时间保障性要求，进一步扩大公司现有市场份额，巩固和提高公司在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行业的领先地位，并将在搪瓷产业迅速发展的背景下，继续保持稳步成长。

（3）研发工作方面

公司将继续以研发和营销为导向，坚持自主创新，加大研发投入，积极推进创新平台建设；加快技术积累与推广，并着力推进现有产品技术的升级及优化；引领技术发展防线并适度引导市场需求，加快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开拓新市场；在团队建设方面，逐步形成多层次、可持续发展的人才梯队，建立研发厚实强大的人才体系，并关注工作方法的创新与改进；积极参加国家、省市等有关项目的申报，努力参与有关技术创新和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

研制的专项与合作项目，争取政策等各种资源的支持以更好地推动公司研发工作取得更多成效。

（4）市场营销与品牌建设方面

公司一贯致力于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的前瞻性研发和市场化推广，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设计、产品定制、施工全程技术支持、售后维护于一体的“一站式服务”。近几年，公司营销管理坚持向精细化、标准化发展，强化营销与服务导向性功能，通过涵盖范围更广、针对性更强的项目跟踪、产品推介、技术服务，为初次营销及后续持续营销创造条件，拓展产品链，巩固市场地位。

2014年，公司计划根据现有市场行业进行专业化区分，拟将销售结构调整：地铁隧道项目事业部与幕墙事业部，与原有的电厂事业部形成三大主力，共创业绩辉煌；继续完善对公司管理层与核心技术骨干、业务骨干的约束激励机制；强化品牌意识，加大产品宣传力度；继续做好项目履约管理服务；同时切实加强团队建设，强化内部管理增强凝聚力和主人翁意识。

未来，公司将继续抓住轨交行业、环保行业、新型节能建筑幕墙行业发展的良好势头，充分利用好公司积累的竞争优势和各方资源，严格把控风险，以把企业做大做强为宗旨，持续增强公司的开拓能力，不断提升公司经营能力，以优良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4、公司未来发展中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参见本报告第三节之“四、重大风险提示”。

三、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无

四、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五、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在历年的分配预案拟定和决策

时，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公司也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3年6月14日，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0,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00,000.00元（含税）。上述方案已于2013年7月10日执行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政策执行，并经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规定时间内按决议严格实施。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则、条件、决策程序、分红比例以及完善公司分红政策的监督约束机制等，符合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机构对于上市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最新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公司《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已于 2013 年 7 月 10 日完成了权益分派的实施。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独立董事《对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未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4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20,00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5,04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06,533,615.2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现金分红政策: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50,608,256.61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 2013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060,825.66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3,986,184.25 元，扣除本年度发放现金股利 3,000,000.00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6,533,615.20 元，期末资本公积余额为 185,732,388.46 元。鉴于公司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2013 年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预期未来能保持较好的发展。为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快速发展的经营成果，同时增加公司股票的市场流动性以方便各类投资者参与投资，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议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p> <p>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2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5,04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的利润 101,493,615.2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p>

公司近3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2012年4月27日，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11年度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按照2011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总股本80,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6,000,000.00元；同时，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总股本80,0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40,000,000.00股。上述方案已于2012年5月28日执行完毕。2012年6月4日，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变更为120,000,000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2013年6月14日，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0,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00,000.00元（含税）。上述方案已于2013年7月10日执行完毕。

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13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50,608,256.61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2013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060,825.6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3,986,184.25元，扣除本年度发放现金股利3,000,000.00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6,533,615.20元，期末资本公积余额为185,732,388.46元。

鉴于公司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2013年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预期未来能保持较好的发展。为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快速发展的经营成果，同时增加公司股票的市场流动性以方便各类投资者参与投资，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议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42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5,04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的利润101,493,615.20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年	5,040,000.00	50,022,039.23	10.08%
2012年	3,000,000.00	25,850,913.76	11.61%
2011年	16,000,000.00	43,712,684.17	36.6%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一）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制定

为了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公平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专门制定了《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报告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在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对于未公开信息，公司证券部都会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组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如实、完整记录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

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经公司证券部核实无误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在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浙江省证监局报送定期报告相关资料的同时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情况。

2、投资者调研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公司尽量避免接待投资者的调研，努力做好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在日常接待投资者调研时，公司证券部负责履行相关的信息保密工作程序。在进行调研前，先对调研人员的个人信息进行备案，同时要求签署投资者（机构）调研承诺函，承诺在对外出具报告前需经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认可。在调研过程中，证券部工作人员认真做好相关会议记录，并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

3、其他重大事件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其他重大事项（如对外投资等）未披露前，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采取保密措施，签订相关保密协议，以保证信息处于可控范围。根据内幕信息“一事一报”的原则，报告期内，公司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三）报告期内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以及监管部门的查处和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可以接触和获取公司内幕信息的外部单位相关人员、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可以获取内幕信息的人员存在内幕信息泄露和内幕信息交易的违法违规行；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02月2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投证券	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未提供资料
2013年06月1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普尔投资；易正朗投资	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未提供资料
2013年08月0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民生证券；璟琦投资	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未提供资料
2013年08月2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光大证券；融通基金；海富通基金；华富基金；民生加银基金；德邦基金；泰信基金；东海基金；国贸东方资本；华泰博瑞基金	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未提供资料
2013年10月3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山证券；财通证券	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未提供资料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610085号“关于对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会计师专项审核意见为：贵公司201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无

四、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5）	披露索引
金利娟、傅祖强	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60%的股权	720	交易完成	公司业务继续正常运营，管理层及核心成员稳定	当期无影响	0%	是	原股东金利娟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兼副总经理邢翰科之妻	2013年11月19日	2013-063, 巨潮网

收购资产情况说明

2013年11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晟开幕墙两位自然人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收购晟开幕墙60%的股权，收购价格为人民币720万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交易对手签订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文件。收购完成后晟开幕墙成为公司的子公司。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利用晟开幕墙在装饰、幕墙行业自身的业务拓展能力、施工安装经验等各方面优势，同时整合公司的其他优势资源，以晟开幕墙为依托大力发展幕墙业务，对公司未来幕墙业务的发展具有深远意义。

2013年12月20日，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该项交易已实施完毕。

2、出售资产情况

无

3、企业合并情况

无

4、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

六、重大关联交易

1、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市场公允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金利娟	晟开幕	收购股	公司本次收	资产基	1,761.36	1,817.34	477.94	588	现金	110.06	2013年	2013-06

墙原股 东之一 金利娟 系本公 司实际 控制人、 控股股 东、董事 兼副总 经理邢 翰科之 妻	权	购晟开幕墙 原股东金利 娟与傅祖强 合计 720 万 股权，占晟 开幕墙股权 比例：60%	础法							11 月 20 日	3 巨潮资 讯网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若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报告期，未产生影响								

2、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费（元）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吴剑鸣	本公司	房屋租赁			2013年01月01日	2013年12月31日	市场价	59,880.00	无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邢翰学	本公司	3,000.00	2013年9月	2018年9月	否
邢翰学、吴剑鸣	本公司	8,000.00	2012年5月	2014年5月	否

（1）邢翰学于 2013 年 9 月 16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33770213050170 的最高额为 3,000 万，期限为 2013 年 09 月至 2018 年 09 月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邢翰学、吴剑鸣于 2012 年 5 月 8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XC6767549991208 的最高额为 8,000 万，期限为 2012 年 5 月至 2014 年 5 月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版）》。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司收购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3 年 11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无

2、无担保情况

3、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4、其他重大合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执行完毕的合同金额1000万元以上的合同额总计5.41亿元，已执行合同额：1.17亿元，尚未执行合同额：4.25亿元。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1、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邢翰学、吴剑鸣、邢翰科；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邢翰学、吴剑鸣、邢翰科；3、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邢翰学、吴剑鸣、邢翰科，公司股东上海诚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圭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黄铁祥等其他 29 位自然人股东；4、公司股东、监事王洵；5、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1、2011 年 1 月 6 日，承诺：公司不与浙江开尔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2010 年 9 月 28 日，为避免在以后的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3、2010 年 8 月、9 月间，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4、2011 年 4 月，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所持合伙企业的出资份额，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出资份额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出资份额总数	2011 年 06 月 22 日	1、签署之日生效，本承诺在 前述三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依法履行； 2、签署之日生效，本承诺在 前述三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依法履行； 3、2014 年 6 月 22 日起一年内（2012 年 6 月 22 日）及任职期间； 5、2014 年 6 月 22 日过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有关承诺相关具体内容还可参见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 2014-005：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员；6、公司实际控制人邢翰学、吴剑鸣、邢翰科	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出资份额；5、2010年8月，承诺：遵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份行为的相关规定，在锁定期过后，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6、2008年1月1日至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期间，如因公司或子公司未执行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制度而产生的损失或义务，将由其承担，保证公司和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后，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6、长期有效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五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沈建林，孙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无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无

十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无

十四、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无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无

十六、控股子公司重要事项

2013年11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3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88万元的

价格收购关联自然人金利娟其持有的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即占晟开幕墙 49%的股权，同时以自有资金132万元的价格收购非关联自然人傅祖强持有的晟开幕墙部分股权（即占晟开幕墙11%的股权），2011年1月6日，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曾作出承诺：在金利娟持有晟开幕墙股权期间，发行人不与晟开幕墙发生关联交易。因此若本次收购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金利娟不再持有晟开幕墙股权，该承诺随即失效。

2014年3月，晟开幕墙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事项已于2014年3月18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0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0,000,000	75%	0	0	0	0	0	90,000,000	75%
3、其他内资持股	90,000,000	75%	0	0	0	0	0	90,000,000	7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660,000	5.55%	0	0	0	0	0	6,660,000	5.55%
境内自然人持股	83,340,000	69.45%	0	0	0	0	0	83,340,000	69.4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0,000,000	25%	0	0	0	0	0	30,000,000	25%
1、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25%	0	0	0	0	0	30,000,000	25%
三、股份总数	120,000,000	100%	0	0	0	0	0	120,000,00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邢翰学	45,000,000	0	0	45,0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吴剑鸣	15,525,000	0	0	15,525,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邢翰科	14,850,000	0	0	14,85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上海诚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00,000	0	0	3,6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上海圭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60,000	0	0	3,06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黄铁祥	2,340,000	0	0	2,34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顾金芳	1,500,000	0	0	1,5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刘永珍	1,350,000	0	0	1,35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俞邦定	525,000	0	0	525,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周英章	450,000	0	0	45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邵虹	285,000	0	0	285,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祝红霞	285,000	0	0	285,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周屹	195,000	0	0	195,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邵强	150,000	0	0	15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邓冬升	90,000	0	0	9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徐春花	90,000	0	0	9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郑绍成	75,000	0	0	75,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黄春年	75,000	0	0	75,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鲍旭金	75,000	0	0	75,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吕红杰	75,000	0	0	75,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刘斌	60,000	0	0	6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曹益亭	45,000	0	0	45,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曹寒眉	45,000	0	0	45,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邢胜军	45,000	0	0	45,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来镇伟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顾红云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傅建有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朱克军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邢叶凌	15,000	0	0	15,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张建飞	15,000	0	0	15,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高新厂	15,000	0	0	15,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邵建红	15,000	0	0	15,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王会文	15,000	0	0	15,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曹莎	15,000	0	0	15,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22日
合计	90,000,000	0	0	90,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无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201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以公司201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0,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6,000,000.00元（含税），方案实施后留存未分配利润41,665,079.49元，结转以后年度。同时，以公司201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0,0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40,000,000.0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为120,000,000.00股，上述股本变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2）第113273号验资报告。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0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2,836				
持股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邢翰学	境内自然人	37.5%	45,000,000	0	45,000,000	0		
吴剑鸣	境内自然人	12.94%	15,525,000	0	15,525,000	0		

邢翰科	境内自然人	12.38%	14,850,000	0	14,850,000	0	质押	1,064,000
上海诚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	3,600,000	0	3,600,000	0		
上海圭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3,060,000	0	3,060,000	0		
黄铁祥	境外自然人	1.95%	2,340,000	0	2,340,000	0		
顾金芳	境内自然人	1.25%	1,500,000	0	1,500,000	0		
刘永珍	境内自然人	1.13%	1,350,000	0	1,350,000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0.76%	911,200	0	0	0		
周智明	境内自然人	0.73%	872,296	0	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邢翰学、吴剑鸣、邢翰科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中邢翰学与吴剑鸣系夫妻关系，邢翰学与邢翰科系兄弟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911,200	人民币普通股	911,200					
周智明	872,296	人民币普通股	872,296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新股信贷资产 A3	570,775	人民币普通股	570,775					
戴勤	465,140	人民币普通股	465,140					
徐智	454,883	人民币普通股	454,883					
张洁	3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6,0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新股信贷资产 A1	354,652	人民币普通股	354,652					
陈秋珍	347,737	人民币普通股	347,737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新股信贷资产 A11	345,353	人民币普通股	345,353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招行新股 19	340,504	人民币普通股	340,50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邢翰学、吴剑鸣、邢翰科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中邢翰学与吴剑鸣系夫妻关系，邢翰学与邢翰科系兄弟关系。 2、除邢翰学、吴剑鸣和邢翰科存在近亲属关系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3、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陈秋珍通过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47,737 股，未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10名股东中，“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里的投资者“金珺琛、项晓静、胡逸潇、孙亦器、胡勇、兰卫平、姚义旺、何永红、李彤、胡文锋、兰能胜、沈燕、吕峰、胡尼南”在报告期进行了约定购回式交易，具体交易数量如下：金珺琛，339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8%；项晓静，20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胡逸潇，134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孙亦器，12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胡勇，4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兰卫平，2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姚义旺，2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何永红，10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李彤，7900股，占公司总股本法人0.01%；胡文锋，263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兰能胜，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沈燕，11,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吕峰，5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胡尼男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公司未知上述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初始交易所涉及的数量及比例，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投资者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进行约定式购回交易的合计数量为：1266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6%。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邢翰学	中国国籍	否
吴剑鸣	中国国籍	否
邢翰科	中国国籍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见第七节第二点任职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邢翰学	中国国籍	否
吴剑鸣	中国国籍	否
邢翰科	中国国籍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见第七节第二点任职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无

5、前 10 名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股）	限售条件
邢翰学	45,000,000	2014 年 06 月 23 日	0	首发承诺
吴剑鸣	15,525,000	2014 年 06 月 23 日	0	首发承诺

邢翰科	14,850,000	2014 年 06 月 23 日	0	首发承诺
上海诚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00,000	2014 年 06 月 23 日	0	首发承诺
上海圭石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3,060,000	2014 年 06 月 23 日	0	首发承诺
黄铁祥	2,340,000	2014 年 06 月 23 日	0	首发承诺
顾金芳	1,500,000	2014 年 06 月 23 日	0	首发承诺
刘永珍	1,350,000	2014 年 06 月 23 日	0	首发承诺
俞邦定	525,000	2014 年 06 月 23 日	0	首发承诺
周英章	450,000	2014 年 06 月 23 日	0	首发承诺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1、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 增持 股份 数量 (股)	本期 减持 股份 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持有的 股权激励获 授予限制性 股票数量 (股)	本期获授 予的股权 激励限制 性股票数 量(股)	本期被注 销的股权 激励限制 性股票数 量(股)	期末持有 的股权激 励授予 限制性股 票数量 (股)	增 减 变 动 原 因
邢翰学	董事长	男	48	现任	45,000,000	0	0	45,000,000	0	0	0	0	无
吴剑鸣	董事; 副总	女	47	现任	15,525,000	0	0	15,525,000	0	0	0	0	无
邢翰科	董事; 副总	男	43	现任	14,850,000	0	0	14,850,000	0	0	0	0	无
顾金芳	董事; 总工	男	49	现任	1,500,000	0	0	1,500,000	0	0	0	0	无
蒋伟忠	独董	男	54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无
夏祖兴	独董	男	51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无
金子堂	独董	男	49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无
章程	独董	男	60	离任	0	0	0	0	0	0	0	0	无
傅建有	监事	男	48	现任	30,000	0	0	30,000	0	0	0	0	无
王洵	监事	男	51	现任	1,047,438	0	0	1,047,438	0	0	0	0	无
姜扬	监事	男	46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无
郑根土	总经理	男	52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无
程志勇	财总; 董秘	男	34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无
刘永珍	副总	女	49	现任	1,350,000	0	0	1,350,000	0	0	0	0	无
合计	--	--	--	--	79,302,438	0	0	79,302,438	0	0	0	0	--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最近 5 年主要工作经历和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邢翰学	董事长	2003 年 4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浙江开尔监事；2010 年 6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吴剑鸣	董事、副总经理	2003 年 4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浙江开尔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1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邢翰科	董事、副总经理	2008 年 8 月至今兼任合肥开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0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顾金芳	董事、总工程师	2003 年 10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总工程师；2010 年 6 月起至今任董事、总工程师。
蒋伟忠	独立董事	现任东华大学玻璃搪瓷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硅酸盐学会搪瓷分会理事长，中国眼镜协会副理事长，中国搪瓷工业协会副理事长，中国搪瓷工业协会技术专业委员会主任，国家眼镜玻璃搪瓷制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主任，教育部专业指导委员会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指导委员会委员，上海市新材料协会无机新材料分会理事长；2010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夏祖兴	独立董事	现任金华安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主任会计师，兼任浙江安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理事、金华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金华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咨询委员、浙江师范大学行知学院兼职教授、金华职业技术学院兼职教授；2013 年 5 月至今任浙江金利华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金子堂	独立董事	浙江金万里律师事务所初始合伙人；2013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傅建有	监事	2009 年 3 月至 2010 年 6 月本公司任党支部书记、法务部经理；2010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党支部书记、法务部经理。
王洵	监事	曾任中国投资咨询公司项目经理、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上海总部总经理、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交通银行深圳分行信贷主管。现任上海圭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同华投资管理管理总监和董事、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股权投资协会副秘书长；2010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姜扬	监事	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本公司销售部经理；2010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销售部经理。
郑根土	总经理	曾任浙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衢州巨化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巨化集团公司锦纶厂）总经理兼浙江巨化股份公司硫酸厂厂长。曾任全国化工化学工程设计技术中心站技术

		委员、全国化工设计情报中心站技术委员；《化工生产与技术》杂志编委，《化学工程》杂志编委；浙江省安监局危险化学品审查专家成员，浙江省化工学会第十届理事；2013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
程志勇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2004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1 年 7 月至 2011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1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2 年 6 月起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尔新材料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3 月起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董事。
刘永珍	副总经理	2009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6 月起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尔新材料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3 月起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董事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洵	上海圭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0 年 01 月 29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夏祖兴	浙江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05 月 11 日		是
蒋伟忠	东华大学	玻璃搪瓷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0 年 01 月 01 日		是
金子堂	浙江金万里律师事务所	副主任	2000 年 12 月 18 日		是
吴剑鸣	杭州奥尼斯特电气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03 月 25 日	2015 年 03 月 24 日	否
	深圳金亦铭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3 年 06 月 12 日	2015 年 06 月 11 日	否
邢翰科	合肥开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0 年 06 月 22 日	2016 年 07 月 14 日	否
刘永珍	开尔新材料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06 月 18 日	2016 年 07 月 14 日	否
程志勇	开尔新材料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6 月 18 日	2016 年 07 月 14 日	否
王洵	上海圭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	执行事务合伙	2010 年 01 月 29 日	2015 年 01 月 28 日	否

	伙)	人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4月14日	2016年10月30日	否
	上海同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1月01日	2016年01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1、董事、监事的津贴标准和发放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2、公司仅向独立董事发放津贴，此外独立董事不在公司享受其他收入、社保待遇等。董事会根据独立董事所承担的风险责任及市场薪酬水平确定独立董事的津贴，并报股东大会批准执行； 3、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建考核小组对公司高管进行绩效考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结合其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等因素确定并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现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3人，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已按年度薪酬计划支付，2013年度，公司实际支付的薪酬总计224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邢翰学	董事长	男	48	现任	35	0	35
吴剑鸣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7	现任	28	0	28
邢翰科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33	0	33
顾金芳	董事、总工程师	男	49	现任	21	0	21
蒋伟忠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4	0	4
夏祖兴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4	0	4
金子堂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2	0	2
章程	独立董事	男	60	离任	2	0	2
傅建有	监事	男	48	现任	9	0	9
王洵	监事	男	51	现任	0	0	0
姜扬	监事	男	46	现任	12	0	12
郑根土	总经理	男	52	现任	19	0	19

程志勇	财务总监、董 事会秘书	男	34	现任	17	0	17
刘永珍	副总经理	女	49	现任	38	0	38
合计	--	--	--	--	224	0	22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邢翰学	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3年07月15日	任期届满
郑根土	总经理	聘任	2013年07月15日	人才引进
章程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3年07月15日	任期届满
金子堂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3年07月15日	被选举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及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六、公司员工情况

专业类别	人数	比例
行政管理人员	97	16.03%
研发技术人员	72	11.90%
营销及售后服务人员	47	7.77%
生产及其他人员	389	64.30%
合计	605	100.00%
学历类别	人数	比例
大专及以上	188	31.07%
高中	186	30.74%
其它	231	38.18%
合计	605	100.00%
职称类别	人数	比例
高级	8	1.32%
中级	24	3.97%
初级	12	1.98%
其它	561	92.73%
合计	605	100.0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不断的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不存在尚未解决的公司治理问题。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合法行使权益，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公司股东大会由董事会负责召集，董事长主持召开。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召开前规定时间发出会议通知，年度股东大会在会议召开20日前发出会议通知，临时股东大会在会议召开15日前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在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时，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相关工作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共同查验出席股东大会与会人员的身份证明、持股凭证和授权委托书，保证出席公司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会议主持人根据会议议程，逐项宣读所有会议议案；股东对会议提案进行审议时，股东可临时要求发言，但发言需与议案相关；公司保存相应的会议记录。公司会议记录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会议决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充分披露。公司至今未发生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未发生重大事项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其他情形。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

的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设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工作，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下设有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独立董事人数占其他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比例均达到三分之二，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参加了相关培训，通过进一步学习、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切实提高了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参加了相关培训，通过进一步学习、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切实提高了履行监事职责的能力。

5、关于公司与投资者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操作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同时，明确董事长为公司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负责人，证券部负责信息披露日常事务。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信息披露报纸，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

露网站。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学习先进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打造与形成了以服务投资者为核心的工作意识和诚信勤勉的工作氛围。公司证券部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实施机构，致力于以更好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公司经营管理、未来发展等信息，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主要工作如下：

（1）投资者专线与互动平台

公司证券部设置专线电话（0579-82888566），由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来电，保证专线电话、专用传真（0579-82886066）、专用邮箱（stock@zjke.com）等沟通渠道的畅通，广泛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和管理的意见与建议。公司在官方网站开办了“投资者关系”专栏，及时刊登信息披露文件，同时定期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重要问题，与广大投资者保持了良好的沟通关系。

投资者也是资本市场公司股票的消费者。报告期内，公司证券部致力于打造“投资者服务中心”，建立了投资者数据库的电子文件，开通了投资者专用的短信平台，及时将公告摘要、公司新闻、调研安排等投资者所关注的信息发送给投资者。

（2）积极开展投资者来访及投资机构调研工作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合理、妥善地安排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行业分析师等相关人员到公司进行调研，并切实做好相关信息的保密工作。对投资机构调研人员要求其出具有效身份证明，并签署调研承诺书，撰写会议记录，及时报备交易所。

6、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较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健康、持续的发展。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6 月 14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6 月 14 日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07 月 1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7 月 15 日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12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12 月 20 日

三、报告期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3 年 01 月 1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1 月 14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3 年 02 月 2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3 月 01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3 年 03 月 2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3 月 30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13 年 04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4 月 09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13 年 04 月 22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13 年 04 月 24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4 月 24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13 年 05 月 2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5 月 24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13 年 05 月 3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5 月 31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13 年 06 月 2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6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3 年 07 月 1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7 月 1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3 年 07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3 年 09 月 24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9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3 年 10 月 24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3 年 11 月 1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11 月 2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3 年 12 月 04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12 月 05 日

四、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

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年3月27日 星期四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4]第 61008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沈建林，孙峰

审计报告正文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3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3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981,555.19	142,882,992.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899,300.00	2,000,000.00
应收账款	154,708,502.11	99,629,524.45
预付款项	15,774,382.19	7,825,440.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36,770.65	1,460,888.3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939,216.52	14,065,163.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6,842,295.54	52,081,044.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70,482,022.20	319,945,054.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2,786,620.64	71,262,834.53
在建工程	3,555,480.23	19,749,721.7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7,465,604.33	12,416,587.26
开发支出		
商誉	1,347,687.2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01,118.07	1,514,443.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6,575.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003,085.53	104,943,587.26
资产总计	630,485,107.73	424,888,641.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079,489.16	15,859,537.88
预收款项	71,037,758.27	7,998,544.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672,330.77	4,632,024.88
应交税费	21,342,711.99	2,888,379.84
应付利息	75,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09,840.37	175,517.3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7,217,130.56	31,554,004.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902,457.82	11,645,140.7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02,457.82	11,645,140.74
负债合计	198,119,588.38	43,199,145.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资本公积	185,732,388.46	185,732,388.4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178,112.74	10,117,287.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7,710,959.95	65,749,746.3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979.60	-3,360.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8,611,481.55	381,596,061.91
少数股东权益	3,754,037.80	93,434.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2,365,519.35	381,689,496.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30,485,107.73	424,888,641.69

法定代表人：邢翰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春花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838,429.44	125,109,142.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399,300.00	1,000,000.00
应收账款	152,158,911.59	99,631,105.82
预付款项	13,937,971.43	12,011,894.47
应收利息	336,770.65	1,460,888.3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834,193.43	13,629,898.11
存货	157,793,060.33	39,393,097.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36,298,636.87	292,236,026.8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7,538,201.89	70,338,201.8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202,445.07	34,054,816.84
在建工程	877,426.2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9,612,706.43	4,390,907.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5,389.67	1,380,379.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3,566,169.27	110,164,305.74
资产总计	599,864,806.14	402,400,332.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866,169.82	7,106,072.64
预收款项	70,837,901.43	7,941,379.52
应付职工薪酬	7,185,869.29	3,568,786.61
应交税费	20,086,779.39	3,838,824.11
应付利息	75,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8,969.81	109,409.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2,220,689.74	22,564,472.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00	
负债合计	172,420,689.74	22,564,472.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资本公积	185,732,388.46	185,732,388.4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178,112.74	10,117,287.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6,533,615.20	63,986,184.2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7,444,116.40	379,835,859.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9,864,806.14	402,400,332.62

法定代表人：邢翰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春花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5,458,012.61	141,905,844.62
其中：营业收入	305,458,012.61	141,905,844.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8,237,714.66	117,212,110.91
其中：营业成本	170,456,078.12	81,163,273.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58,396.57	1,184,859.42
销售费用	27,377,816.30	10,875,488.62
管理费用	42,158,965.77	25,506,680.99
财务费用	-350,463.29	-4,337,508.24
资产减值损失	5,636,921.19	2,819,317.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220,297.95	24,693,733.71
加：营业外收入	2,653,505.22	5,657,820.46
减：营业外支出	653,843.23	345,553.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832.75	3,862.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219,959.94	30,006,000.43
减：所得税费用	9,436,022.44	4,304,907.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783,937.50	25,701,093.3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022,039.23	25,850,913.76
少数股东损益	-238,101.73	-149,820.37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2	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2	0.22
七、其他综合收益	-9,456.56	-4,800.01
八、综合收益总额	49,774,480.94	25,696,293.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015,419.64	25,847,553.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0,938.70	-151,260.37

法定代表人：邢翰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春花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82,691,529.40	162,118,331.31
减：营业成本	264,203,691.55	108,336,675.9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91,366.33	1,114,060.16
销售费用	19,776,380.39	9,266,033.22

管理费用	33,261,462.32	20,098,298.85
财务费用	-293,842.75	-4,225,836.03
资产减值损失	5,591,712.06	2,845,794.5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460,759.50	24,683,304.60
加：营业外收入	1,707,284.26	4,706,855.93
减：营业外支出	558,270.98	320,054.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832.75	3,862.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609,772.78	29,070,105.97
减：所得税费用	8,001,516.17	4,268,878.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08,256.61	24,801,227.51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2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2	0.2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608,256.61	24,801,227.51

法定代表人：邢翰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春花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4,450,008.90	135,374,624.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3,584.26	368,229.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62,679.01	10,482,924.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826,272.17	146,225,779.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5,925,423.35	88,195,500.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407,821.01	25,910,661.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960,096.53	18,739,538.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711,698.92	26,016,60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005,039.81	158,862,30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78,767.64	-12,636,523.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4.62	74,293.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62	74,293.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608,151.40	39,556,556.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16,873.8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25,025.24	39,556,556.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24,750.62	-39,482,262.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9,89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39,89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1,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300,000.00	239,89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6,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80,879.83	14,897,4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837.50	1,102,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886,717.33	16,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13,282.67	-15,760,10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201.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901,437.56	-67,878,890.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882,992.75	210,761,883.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981,555.19	142,882,992.75

法定代表人：邢翰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春花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0,768,456.10	159,971,254.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3,584.26	368,229.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61,943.52	10,188,21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943,983.88	170,527,699.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3,106,716.86	130,871,386.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921,231.93	18,265,196.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811,931.02	17,269,330.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00,867.90	23,336,118.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040,747.71	189,742,03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96,763.83	-19,214,333.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4.62	59,336.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62	59,336.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385,846.37	9,720,211.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570,95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2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585,846.37	30,291,166.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85,571.75	-30,231,829.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1,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6,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80,879.83	14,897,4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837.50	1,102,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886,717.33	16,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13,282.67	-16,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60.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270,713.16	-65,446,162.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109,142.60	190,555,305.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838,429.44	125,109,142.60

法定代表人：邢翰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春花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185,732,388.46			10,117,287.08		65,749,746.38	-3,360.01	93,434.63	381,689,496.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185,732,388.46			10,117,287.08		65,749,746.38	-3,360.01	93,434.63	381,689,496.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60,825.66		41,961,213.57	-6,619.59	3,660,603.17	50,676,022.81
（一）净利润							50,022,039.23		-238,101.73	49,783,937.50
（二）其他综合收益								-6,619.59	-2,836.97	-9,456.56
上述（一）和（二）小计							50,022,039.23	-6,619.59	-240,938.70	49,774,480.9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01,541.87	3,901,541.87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901,541.87	3,901,541.87
(四) 利润分配					5,060,825.66		-8,060,825.66			-3,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060,825.66		-5,060,825.6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			-3,0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85,732,388.46			15,178,112.74		107,710,959.95	-9,979.60	3,754,037.80	432,365,519.3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225,732,388.46			7,637,164.33		58,378,955.37			371,748,508.16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0	225,732,388.46		7,637,164.33		58,378,955.37			371,748,508.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0	-40,000,000.00		2,480,122.75		7,370,791.01	-3,360.01	93,434.63	9,940,988.38
（一）净利润						25,850,913.76		-149,820.37	25,701,093.39
（二）其他综合收益							-3,360.01	-1,440.00	-4,800.01
上述（一）和（二）小计						25,850,913.76	-3,360.01	-151,260.37	25,696,293.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4,695.00	244,695.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44,695.00	244,695.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480,122.75		-18,480,122.75			-1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80,122.75		-2,480,122.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00,000.00			-16,0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0,000,000.00	-4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85,732,388.46			10,117,287.08		65,749,746.38	-3,360.01	93,434.63	381,689,496.54

法定代表人：邢翰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春花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185,732,388.46			10,117,287.08		63,986,184.25	379,835,859.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185,732,388.46			10,117,287.08		63,986,184.25	379,835,859.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60,825.66		42,547,430.95	47,608,256.61
（一）净利润							50,608,256.61	50,608,256.6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0,608,256.61	50,608,256.6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060,825.66		-8,060,825.66	-3,000,000.00

					66		66	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060,825. 66		-5,060,825. 6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0. 00	-3,000,000. 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 0.00	185,732,38 8.46			15,178,112 .74		106,533,61 5.20	427,444,11 6.4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 .00	225,732,38 8.46			7,637,164. 33		57,665,079 .49	371,034,63 2.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 .00	225,732,38 8.46			7,637,164. 33		57,665,079 .49	371,034,63 2.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40,000,000 .00	-40,000,00 0.00			2,480,122. 75		6,321,104. 76	8,801,227. 51
（一）净利润							24,801,227 .51	24,801,227 .5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801,227	24,801,227

							.51	.5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480,122.75		-18,480,122.75	-1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80,122.75		-2,480,122.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00,000.00	-16,0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0,000,000.00	-4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85,732,388.46			10,117,287.08		63,986,184.25	379,835,859.79

法定代表人：邢翰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春花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在原浙江开尔实业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上海诚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圭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邢翰学、吴剑鸣、邢翰科等32位自然人作为发起人，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于2010年6月22日在金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妥工

商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33070300001368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年6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858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2,0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8,000万元，股份总数8,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股票已于2011年6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000万元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由资本公积转增5股，共计转增股本4,000万股，并于2012年度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2,000万元，股本为12,000万股。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2,000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新型搪瓷材料、搪瓷釉料、陶瓷釉料、金属制品（除铸币）、金属传热元件、环卫设施制造、销售；无机材料及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新型搪瓷钢板安装、销售（除粘土品）及相关产品的技术咨询，空气预热器、烟气加热器及附属设备的研发、制造、安装，电厂、电站工程总承包，机电设备安装、改造、维护，电力工程技术咨询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1) “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不适用

(2) “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 非“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

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不适用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工程施工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其中，工程施工成本的具体核算方法为：按照单个项目为核算对象，分别核算工程施工成本。项目未完工前，按单个项目归集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期末，对已实际发生未报账的工程成本由项目部统计报财务部门进行工程施工成本暂估，在工程项目确认收入时结转工程施工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的判断依据为: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

13、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首先按处置或收回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一方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之日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

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4、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30	5%	19.00-3.17
机器设备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4-10	5%	23.75-9.50
办公设备	3-5	5%	31.67-19.00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其他说明

无

16、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

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8、生物资产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10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专利与专有技术	6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 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 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 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 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 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 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 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 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待摊费用

不适用

22、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不适用

23、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不适用

25、回购本公司股份

不适用

26、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公司目前主要销售内立面装饰搪瓷钢板，工业保护搪瓷钢板和搪瓷釉料三种产品。具体收入确认时间和判断标准如下：

①内立面装饰搪瓷材料

A、自营内销按照合同约定客户与公司结算确认收货，公司根据结算单据确认收入。

B、委托出口或自营出口产品报关出口后，公司根据出口报关单和出口货物销售专用发

票确认销售收入。

②工业保护搪瓷材料按照合同约定客户在产品验收合格并签收后，公司根据结算单据确认收入。

③搪瓷釉料在按照客户要求发货，经客户签收后，公司确认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不适用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不适用

27、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

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 确认时点

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在达到相关规定的标准时确认；其余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予以确认。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9、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 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不适用

30、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31、资产证券化业务

不适用

32、套期会计

不适用

3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3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本报告期未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35、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不适用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17%	注 1
营业税	3%、5%	注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注 3
企业所得税	15%、25%、16.5%	注 6
教育费附加	3%	注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	注 5
水利建设基金	0.1%、0.06%	注 7
房产税	1.2%	注 8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注 1：根据销售额的 17% 计算销项税额，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

注 2：公司按应税营业收入的 5% 计缴，子公司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按应税收入的 3% 计缴。

注 3：公司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5% 计缴，子公司合肥开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7% 计缴，子公司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7% 计缴。

注 4：公司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3% 计缴教育费附加。

注 5：公司按应交流转税的 2% 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子公司合肥开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1% 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子公司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应交流转税的 2% 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

注 6：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按 15% 的税率计缴；子公司合肥开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 25% 的税率计缴；子公司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应按 25% 的税率计缴；子公司开尔新材料香港（国际）有限公司的资本利得税按 16.5% 的税率计缴。

注 7：公司按应税收入的 0.1% 计缴，子公司合肥开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应税收入的 0.06% 计缴，子公司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按应税收入的 0.1% 计缴。

注 8：按房产原值 70% 的 1.2% 或者租金收入 12% 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杭州新源电子研究所等 1125 家企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通知》（浙科发高〔2011〕263 号）文件，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2013年度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3、其他说明

无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开尔新材料香港(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开尔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贸易	100万港币	贸易	700,000.00	0.00	70%	70%	是	-147,504.07	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根据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4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在香港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70 万港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控股子公司。公司总股本为 100 万股，其中公司持有 70 万股，股权比例为 70%。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合肥开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开尔公司）	有限公司	合肥	生产	7,000 万	新型搪瓷材料、搪瓷釉料、陶瓷釉料、金属制品（除铸币）、金属传热元件、环卫设施制造、销售；无机材料及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销售；空气预热器、烟气加热器及附属设备的研发、制造；经营进出口业务；新型搪瓷钢板安装、销售（除粘土品）及相关产品的技	70,000,000.00	0.00	100%	100%	是			

					术咨询。(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	--	--	--	--	-------------------------------------	--	--	--	--	--	--	--	--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注：根据 2012 年 9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合肥翰林搪瓷有限公司更名为合肥开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晟开公司）	有限公司	杭州	建筑装饰业	1,200 万	建筑幕墙、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钢结构、金属门窗、建	7,200,000.00	0.00	60%	60%	是	3,901,541.87	0.00	0.00

					筑智能化设备、机电设备安装的设计与施工。								
--	--	--	--	--	----------------------	--	--	--	--	--	--	--	--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注：根据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收购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并通过于 2013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无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新增合并单位 1 家，原因为

根据2013年10月公司与金利娟、傅祖强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以720万的价格受让金丽娟、傅祖强持有的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的60%股权，公司于2013年12月24日支付股权转让款720万，并办理了相应的产权交接手续，自2013年12月24日起拥有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将该日确定为购买日，自2013年12月24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截止至2013年12月31日，浙江晟开就该股权转让事项尚未办妥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无减少合并单位。

4、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	-------	-------

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9,753,854.67	-125,074.09
--------------	--------------	-------------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5、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6、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1,347,687.20	本公司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 7,200,000 元，在合并中取得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60% 权益，晟开幕墙可辨认净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5,852,312.80 元，两者的差额人民币 1,347,687.20 元确认为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其他说明：

本公司以 2013 年 12 月 24 日为购买日，支付人民币 720 万元作为合并成本，购买了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开幕墙”）60% 的股权，合并成本在购买日的总额为人民币 720 万元。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支付股权转让款 720 万，并办理了相应的产权交接手续，自 2013 年 12 月 24 日起拥有晟开幕墙的实质控制权，故将该日确定为购买日，自 2013 年 12 月 24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晟开幕墙是于 2010 年 1 月在杭州成立的公司，主要从事建筑幕墙、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钢结构、金属门窗、建筑智能化设备、机电设备安装的设计与施工。在被合并之前，晟开幕墙的实际控制人为傅祖强。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本报告期取得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7、报告期内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无

8、报告期内发生的反向购买

无

9、本报告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无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公司子公司香港开尔公司系在香港设立的经营实体，采用港币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将香港开尔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项目采用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44,879.11	--	--	150,736.09
人民币	--	--	144,612.74	--	--	149,190.04
港币	338.80	0.78623	266.37	1,906.70	0.81085	1,546.05
银行存款：	--	--	82,836,676.08	--	--	142,732,256.66
人民币	--	--	81,902,982.11	--	--	142,419,549.87
港币	423,153.78	0.78623	332,696.20	385,653.07	0.81085	312,706.79
美元	98,574.32	6.09690	600,997.77			
合计	--	--	82,981,555.19	--	--	142,882,992.75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无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6,899,300.00	2,000,000.00
合计	16,899,300.00	2,000,000.00

(2)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无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2013年09月09日	2014年03月07日	5,000,000.00	
福建福维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07日	2014年05月07日	4,000,000.00	
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27日	2014年05月26日	3,500,000.00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09月27日	2014年03月26日	2,046,000.00	
湖南湘钢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公司	2013年08月14日	2014年02月13日	2,000,000.00	
合计	--	--	16,546,000.00	--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无

4、应收股利

无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定期存款利息	1,460,888.32	1,329,810.03	2,453,927.70	336,770.65
合计	1,460,888.32	1,329,810.03	2,453,927.70	336,770.65

6、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68,722,663.92	100%	14,014,161.81	8.31%	108,636,876.18	98.77%	9,007,351.73	8.29%
组合小计	168,722,663.92	100%	14,014,161.81	8.31%	108,636,876.18	98.77%	9,007,351.73	8.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52,122.20	1.23%	1,352,122.20	100%
合计	168,722,663.92	--	14,014,161.81	--	109,988,998.38	--	10,359,473.93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	--	--	--	--	--	--	--
1年以内小计	128,316,924.22	76.06%	6,415,846.21		63,981,653.65	58.9%	3,199,082.68	
1至2年	22,990,092.40	13.63%	2,299,009.24		35,657,804.37	32.82%	3,565,780.44	

2至3年	12,273,227.96	7.27%	2,454,645.59	8,290,251.50	7.63%	1,658,050.30
3至4年	4,559,508.68	2.7%	2,279,754.34	166,243.10	0.15%	83,121.55
4至5年	90,021.10	0.05%	72,016.87	198,034.00	0.18%	158,427.20
5年以上	492,889.56	0.29%	492,889.56	342,889.56	0.32%	342,889.56
合计	168,722,663.92	--	14,014,161.81	108,636,876.18	--	9,007,351.7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深圳美术装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收回	账龄分析法	38,111.00	76,222.00
核工业井巷建设公司	收回	账龄分析法	38,427.20	48,034.00
合计	--	--	76,538.20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锦勤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1,352,122.2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1,352,122.20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2007年3月公司与上海锦勤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锦勤”）签订《搪瓷钢板销售合

同》，约定公司向上海锦勤提供上海浦东机场项目的搪瓷钢板。

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向被告发货合计3,939.04平方，价值3,072,451.20元。上海锦勤仅向公司支付了货款1,300,000.00元，尚欠公司货款1,772,451.20元。根据2009年4月8日金华市金东区人民法院（2009）金东商初字第470号民事判决书，要求上海锦勤向公司支付剩余货款1,772,451.20元以及相应利息。2011年9月15日经过项目审计最终确认上海机场建设指挥部应付上海锦勤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420,329.00元已经由金东区法院执行到账。本年度确定剩余账款无法收回，对剩余应收该公司账款予以核销，已经税务机关认定。

（4）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唐韩城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1,690,688.00	1年以内	12.86%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8,414,000.00	1年以内	10.91%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980,000.00	1年以内	6.51%
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94,629.22	1年以内	4.32%
大唐内蒙古多伦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387,000.00	1年以内	3.79%
合计	--	64,766,317.22	--	38.39%

7、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24,752,432.02	100%	1,813,215.50	7.33%	14,941,511.38	100%	876,347.92	5.87%
组合小计	24,752,432.02	100%	1,813,215.50	7.33%	14,941,511.38	100%	876,347.92	5.87%
合计	24,752,432.02	--	1,813,215.50	--	14,941,511.38	--	876,347.92	--

	2			8		
--	---	--	--	---	--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小计	16,852,109.35	68.09%	842,605.47	13,879,504.91	92.89%	693,975.25
1 至 2 年	7,212,715.80	29.14%	721,271.58	705,998.27	4.73%	70,599.83
2 至 3 年	394,698.27	1.59%	78,939.65	304,794.20	2.04%	60,958.84
3 至 4 年	245,019.60	0.99%	122,509.80			
4 至 5 年				2,000.00	0.01%	1,600.00
5 年以上	47,889.00	0.19%	47,889.00	49,214.00	0.33%	49,214.00
合计	24,752,432.02	--	1,813,215.50	14,941,511.38	--	876,347.9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零星	收回	账龄分析法	3,325.00	3,325.00

合计	--	--	3,325.00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无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金华市金义都市新区管委会	非关联方	13,873,580.00	1 年以内 8,873,580.00 1-2 年 5,000,000.00	56.05%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非关联方	1,930,000.00	1 年以内	7.8%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0	1 年以内	4.44%
池洲豪波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2 年	4.04%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0	1 年以内	2.83%
合计	--	18,603,580.00	--	75.16%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无

(8)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9)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的进行证券化的, 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10)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无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727,500.99	99.7%	7,743,193.88	98.95%
1 至 2 年	35,581.20	0.23%	82,246.94	1.05%
2 至 3 年	11,300.00	0.07%		
合计	15,774,382.19	--	7,825,440.82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无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16,929.01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上海杰颖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553.90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深圳市亨欣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00.00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上海嘉禹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5,238.80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山东西方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452,800.00	一年以内	预付安装费
合计	--	8,525,521.71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无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4) 预付款项的说明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关联方的款项。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235,484.84		46,235,484.84	21,838,116.96		21,838,116.96
在产品	2,244,694.41		2,244,694.41	137,288.25		137,288.25
库存商品	2,988,141.89		2,988,141.89	10,542,319.79		10,542,319.79
发出商品	119,203,707.89		119,203,707.89	19,448,309.33		19,448,309.33
委托加工物资	2,113,224.18		2,113,224.18	115,010.30		115,010.30
工程施工	4,057,042.33		4,057,042.33			
合计	176,842,295.54		176,842,295.54	52,081,044.63		52,081,044.63

(2) 存货跌价准备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存货的说明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说明：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

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它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1,749,563.54	32,127,672.22		224,647.09	133,652,588.6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5,840,829.89	402,570.00			56,243,399.89
机器设备	36,138,515.03	29,580,116.51		215,047.09	65,503,584.45
运输工具	6,594,233.40	863,697.08			7,457,930.48
办公设备	3,175,985.22	1,281,288.63		9,600.00	4,447,673.85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30,486,729.01	10,562,842.81		183,603.79	40,865,968.0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240,594.20	2,363,245.47			9,603,839.67
机器设备	17,673,367.81	6,308,687.38		174,483.79	23,807,571.40
运输工具	3,746,955.84	955,623.31			4,702,579.15
办公设备	1,825,811.16	935,286.65		9,120.00	2,751,977.81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1,262,834.53	--			92,786,620.6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8,600,235.69	--			46,639,560.22
机器设备	18,465,147.22	--			41,696,013.05
运输工具	2,847,277.56	--			2,755,351.33
办公设备	1,350,174.06	--			1,695,696.04
办公设备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1,262,834.53	--			92,786,620.6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8,600,235.69	--			46,639,560.22
机器设备	18,465,147.22	--			41,696,013.05
运输工具	2,847,277.56	--			2,755,351.33
办公设备	1,350,174.06	--			1,695,696.04

本期折旧额 10,562,842.81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2,705,203.26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	正在办理	2014 年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10000 吨搪瓷波纹板传热元件专用生产线建设项目				19,749,721.71		19,749,721.71
年产 10000 吨搪瓷波纹板传热元件专用生产线扩建项目	2,575,641.02		2,575,641.02			
地磅	102,413.00		102,413.00			
金义都市新区新厂房	467,045.00		467,045.00			
SAP 软件工程	396,581.21		396,581.21			
8 号厂房	13,800.00		13,800.00			
合计	3,555,480.23		3,555,480.23	19,749,721.71		19,749,721.71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年产 10000 吨搪瓷波纹板传热元件专用生产线建设项目	4,000.00	19,749,721.71	2,238,856.42	21,988,578.13			已完工				超募资金	
年产			2,575,64				未完工				自有资金	2,575,64

10000 吨 搪瓷波 纹板传 热元件 专用生 产线扩 建项目			1.02							金	1.02
地磅			102,413. 00				未完工			自有资 金	102,413. 00
金义都 市新区 新厂房			467,045. 00				未完工			募集资 金	467,045. 00
SAP 软 件工程			396,581. 21				未完工			自有资 金	396,581. 21
8 号厂房			13,800.0 0				未完工			自有资 金	13,800.0 0
釉料车 间技改			716,625. 13	716,625. 13			完工			募集资 金	
合计	4,000.00	19,749,7 21.71	6,510,96 1.78	22,705,2 03.26		--	--		--	--	3,555,48 0.23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在建工程。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030,262.16	45,749,550.38			59,779,812.54
(1) 土地使用权	13,387,848.43	45,749,550.38			59,137,398.81
(2) 软件	381,302.73				381,302.73
(3) 专利与专有技术	261,111.00				261,111.00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摊销合计	1,613,674.90	700,533.31			2,314,208.21
(1) 土地使用权	1,302,095.57	629,020.51			1,931,116.08
(2) 软件	86,579.31	38,179.44			124,758.75
(3) 专利与专有技术	225,000.02	33,333.36			258,333.38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416,587.26	45,749,550.38		700,533.31	11,716,053.95

(1) 土地使用权	12,085,752.86	45,749,550.38	629,020.51	11,456,732.35
(2) 软件	294,723.42		38,179.44	256,543.98
(3) 专利与专有技术	36,110.98		33,333.36	2,777.62
(1) 土地使用权				
(2) 软件				
(3) 专利与专有技术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416,587.26	45,749,550.38	700,533.31	57,465,604.33
(1) 土地使用权	12,085,752.86	45,749,550.38	629,020.51	11,456,732.35
(2) 软件	294,723.42		38,179.44	256,543.98
(3) 专利与专有技术	36,110.98		33,333.36	2,777.62

本期摊销额 700,533.31 元。

13、商誉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1,347,687.20		1,347,687.20	
合计		1,347,687.20		1,347,687.20	

说明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商誉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于 2013 年支付人民币 7,200,000.00 元合并成本收购了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开幕墙”）60%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晟开幕墙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1,347,687.20 元，确认为与晟开幕墙相关的商誉。

(2) 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购买日将形成的商誉 1,347,687.20 元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分摊到资产组。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为基础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折现率是 8.2%，预算毛利率基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确定。经测算，与晟开幕墙相关的商誉本期末减值。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43,215.98	1,391,515.11
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形成	1,727,902.09	122,928.65
递延收益形成	30,000.00	
小计	4,101,118.07	1,514,443.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15,520,572.58	9,248,447.34
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形成	11,519,347.25	819,524.35
递延收益	200,000.00	
小计	27,239,919.83	10,067,971.69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01,118.07		1,514,443.76	

15、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1,235,821.85	5,943,677.66		1,352,122.20	15,827,377.31
合计	11,235,821.85	5,943,677.66		1,352,122.20	15,827,377.31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注：其他增加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浙江晟开在合并日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转入所致。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工程设备款	746,575.06	0.00
合计	746,575.06	0.00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0.00
合计	45,000,000.00	0.00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5,804,898.26	14,858,541.53
1-2 年	870,310.13	747,030.70
2-3 年	183,515.87	90,508.21
3 年以上	220,764.90	163,457.44
合计	37,079,489.16	15,859,537.88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无

19、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69,868,848.07	7,998,544.45
1-2 年	1,168,910.20	
合计	71,037,758.27	7,998,544.45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
金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55,897.42	尚未验收结算	无

20、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30,846.52	35,781,976.29	31,631,362.81	8,381,460.00
二、职工福利费		2,196,245.67	2,196,245.67	
三、社会保险费		3,141,981.22	3,126,527.53	15,453.69
四、住房公积金		172,030.00	172,030.00	
六、其他	401,178.36	1,155,893.72	281,655.00	1,275,417.08
合计	4,632,024.88	42,448,126.90	37,407,821.01	9,672,330.77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1,155,893.72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无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3,871,921.71	2,184,093.12
营业税	191,775.75	2,177.68
企业所得税	5,280,347.21	274,085.46
个人所得税	120,260.33	15,141.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1,381.09	146,025.56
房产税	146,939.93	44,283.58
土地使用税	124,029.64	26,109.35
教育费附加	454,428.92	88,739.1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2,952.61	59,159.44
印花税	11,476.73	18,615.81
水利建设基金	77,198.07	29,949.40
合计	21,342,711.99	2,888,379.84

22、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5,000.00	0.00
合计	75,000.00	0.00

23、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2,183,572.04	141,335.01
1-2年	814,994.33	22,908.35
2-3年		
3年以上	11,274.00	11,274.00

合计	3,009,840.37	175,517.36
----	--------------	------------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备注
唐永忠	800,000.00	施工保证金	1-2年

注：系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晟开幕墙带入。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备注
唐永忠	1,661,000.00	施工保证金	施工保证金
晟元集团	850,000.00	往来款	往来款
诸葛萍雁	212,000.00	往来款	往来款

24、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1、拆迁补偿	10,702,457.82	11,645,140.74
2、耐特高温纳米搪瓷钢板的研制与产业化项目	80,000.00	
3、新型节能传热元件回转式空气预热器的研究和开发项目	120,000.00	
合计	10,902,457.82	11,645,140.74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	11,645,140.74		942,682.92		10,702,457.82	与资产相关
耐特高温纳米搪瓷钢板的研制与产业化项目		400,000.00	320,0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节能传热元件回转式空气预热器的研究和开发项目		200,000.00	80,00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645,140.74	600,000.00	1,342,682.92		10,902,457.82	

1、根据合肥市拆迁办 2009 年 10 月 26 日《粮食二库综合改造项目》的通知，合肥开尔公司原位于瑶海区大通路厂区属于旧城改造和拆迁范围。根据合肥开尔公司与合肥市土地储备中心 2010 年 9 月 16 日签订的《合肥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合同》，合肥市土地储备中心收回收合肥开尔公司位于合肥市瑶海区大通路 34 号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合肥市土地储备中心向合肥开尔有限公司支付补偿费 18,786,700.00 元，2010 年 9 月 25 日，双方已办理了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的相关移交手续，拆迁工作全部结束，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补偿费已全部收到。在上述拆迁过程中合肥开尔公司形成了土地价值损失 2,650,991.30 元、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损失 1,650,203.12 元、搬迁费用性支出 357,817.00 元、停工损失 352,117.91 元、税款 9,393.35 元，共计 5,020,522.68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规定，合肥开尔公司将上述补偿款中与拆迁相关的损失和支出对应的金额 5,020,522.68 元作为与收益性相关的政府补助列入营业外收入，超出部分 13,766,177.32 元（不足以补偿搬迁后新建资产和土地的价值 29,807,022.47 元）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与搬迁相关的新建资产已完工，本期摊销 942,682.92 元，将摊销金额计入营业外收入。

2、根据金华市科学技术局、金华市财政局发布的金市科字【2013】47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 年金华市区第一批技术创新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3 年 1 月收到关于“耐特高温纳米搪瓷钢板的研究与产业化项目”的政府补助 40 万元，项目已部分研发，其中 8 万计入递延收益，32 万计入营业外收入。

3、根据金华市科学技术局、金华市财政局发布的金市科字【2013】75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 年金华市区第二批技术创新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收到关于“新型节能传热元件回转式空气预热器的研究和开发项目”的政府补助 20 万元，项目已部分研发，其中 12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8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5、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00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 3 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 3 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

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2011 年 6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858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1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24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商发行费用 26,000,000.00 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人民币 5,325,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8,675,0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20,0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88,675,000.00 元。上述股本变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1)第 112926 号验资报告。

根据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由资本公积转增 5 股，共计转增股本 4,000 万股，并于 2012 年度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2,000 万元，股本为 12,000 万元，上述股本变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3273 号验资报告。

2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48,675,000.00			148,675,000.00
转增股本的资本	37,057,388.46			37,057,388.46
合计	185,732,388.46			185,732,388.46

资本公积说明：

2011 年 6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858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1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24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商发行费用 26,000,000.00 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人民币 5,325,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8,675,0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20,0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88,675,000.00 元。上述股本变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1)第 112926 号验资报告。

根据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4,000 万元，以资本公积转增，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股本 4,000 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上述股本变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3273 号验资报告。

2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0,117,287.08	5,060,825.66		15,178,112.74
合计	10,117,287.08	5,060,825.66		15,178,112.74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详见附注“未分配利润”。

2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5,749,746.38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022,039.2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060,825.66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7,710,959.95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1) 根据 2013 年 6 月 14 日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按照 2012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以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2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0,000.00 元（含税）。

(2) 按照 201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04,229,957.10	141,456,892.34
其他业务收入	1,228,055.51	448,952.28
营业成本	170,456,078.12	81,163,273.04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 业	304,229,957.10	170,456,078.12	141,456,892.34	81,163,273.04
合计	304,229,957.10	170,456,078.12	141,456,892.34	81,163,273.04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立面装饰搪瓷材料	96,145,888.13	50,256,410.79	85,937,283.47	44,737,785.09
工业保护搪瓷材料	207,843,372.38	120,026,406.10	53,906,773.86	35,193,734.12
搪瓷釉料	240,696.59	173,261.23	1,612,835.01	1,231,753.83
合计	304,229,957.10	170,456,078.12	141,456,892.34	81,163,273.04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内销	302,206,827.88	169,187,755.95	140,541,798.48	80,571,883.22
外销	2,023,129.22	1,268,322.17	915,093.86	591,389.82
合计	304,229,957.10	170,456,078.12	141,456,892.34	81,163,273.04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47,900,994.87	15.68%
第二名	21,990,105.11	7.2%
第三名	20,675,801.76	6.77%
第四名	17,777,777.77	5.82%
第五名	15,478,306.81	5.07%
合计	123,822,986.32	40.54%

30、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08,319.00	1,166.70	注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48,197.30	597,746.30	注 2
教育费附加	841,128.16	351,567.86	注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60,752.11	234,378.56	注 4
合计	2,958,396.57	1,184,859.42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注 1：公司按应税营业收入的 5% 计缴，子公司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按应税收入的 3% 计缴。

注 2：公司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5% 计缴，子公司合肥开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7% 计缴，子公司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7% 计缴。

注 3：公司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3% 计缴教育费附加。

注 4：公司按应交流转税的 2% 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子公司合肥开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1% 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子公司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应交流转税的 2% 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

3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0,674,108.51	2,382,179.89
工资	7,368,451.94	2,602,900.25
差旅费	4,120,836.83	2,507,991.74

现场费用	778,704.90	811,742.84
租赁费	1,515,064.60	1,050,257.31
业务招待费	2,533,915.01	1,346,826.49
其他	386,734.51	173,590.10
合计	27,377,816.30	10,875,488.62

3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	11,906,739.98	6,876,416.05
工资	7,226,567.45	5,406,097.16
社会保险费	2,945,070.22	2,028,746.38
折旧费	2,364,394.90	2,063,053.29
办公费	1,409,835.80	1,879,445.23
福利费	2,196,245.67	1,174,187.10
小车费用	1,277,375.73	966,636.85
教育经费	735,981.32	494,189.09
工会经费	419,912.40	305,057.10
广告宣传费	156,940.42	533,919.35
无形资产摊销	661,199.95	340,511.38
税费	935,369.19	847,607.84
修理费	506,703.92	74,572.10
咨询审计费	808,515.65	821,630.00
差旅费	332,032.54	161,074.60
投标服务费	5,845,801.60	408,000.00
其他费用	2,430,279.03	1,125,537.47
合计	42,158,965.77	25,506,680.99

3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61,717.33	
票据贴现支出	54,273.33	35,308.33
利息收入	-2,228,140.56	-4,449,151.50

金融机构手续费	158,780.44	74,991.97
汇兑损益	2,906.17	1,342.96
合计	-350,463.29	-4,337,508.24

3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636,921.19	2,819,317.08
合计	5,636,921.19	2,819,317.08

35、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7,507.7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7,507.70	
政府补助	2,649,967.18	5,600,312.76	2,649,967.18
其他	3,538.04		3,538.04
合计	2,653,505.22	5,657,820.46	2,653,505.22

营业外收入说明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拆迁补偿	942,682.92	942,682.92	与资产相关	是
创新资金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创新资金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专利专项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工业企业奖励资金	4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工业先进单位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专利专项资金	13,6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技术创新资金	264,1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专利专项资金	8,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专利资金	88,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水利基金减免	113,584.26		与收益相关	是
政府补贴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先进单位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奖金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创牌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总部企业扶持资金		991,6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专利专项资金		16,8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科技项目补助经费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专利补助资金		28,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科学技术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水利基金减免		165,948.68	与收益相关	是
税费优惠		97,843.84	与收益相关	是
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		104,437.32	与收益相关	是
科技项目补助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2,649,967.18	5,600,312.76	--	--

公司 2013 年度取得的政府补助种类及金额如下：

(1) 本年度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707,284.26 元，其中：

1、根据金华市科学技术局、金华市财政局发布的金市科字【2012】66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第二批专利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3 年 1 月收到金华市技改补贴 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根据金华市金东区经济商务局、金华市金东区财政局发布的金东经商【2012】32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1 年度工业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3 年 2 月收到金华市技改补贴 47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根据金华市金东区区委办公室发布的文件《关于表彰 2012 年度工业先进单位的通报》，公司于 2013 年 3 月收到工业先进单位奖励 3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发布的浙财教【2013】59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 年专利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3 年 8 月收到国内发明专利授权补助 13,6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5、根据金华市科学技术局、金华市财政局发布的金市科字【2012】65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2 年金华市区第一批技术创新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3 年 9 月收到财政局补贴 264,1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6、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发布的浙财教【2013】59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 年专利专

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收到国内发明专利授权补助 8,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7、根据金华市科学技术局、金华市财政局发布的金市科字【2013】79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 年度专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收到财政局技改补贴 88,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8、根据浙江发布的省财政厅浙财综【2012】130 号文件《关于印发浙江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征收和减免管理办法的通知》，公司于 2013 年 9 月收到减免水利基金 113,584.26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9、根据金华市科学技术局、金华市财政局发布的金市科字【2013】47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 年金华市区第一批技术创新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3 年 1 月收到关于“耐特高温纳米搪瓷钢板的研究与产业化项目”的政府补助 400,000.00 元，项目已部分研发，其中 80,000.00 计入递延收益，320,000.00 计入营业外收入。

10、根据金华市科学技术局、金华市财政局发布的金市科字【2013】75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 年金华市区第二批技术创新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收到关于“新型节能传热元件回转式空气预热器的研究和开发项目”的政府补助 200,000.00 元，项目已部分研发，其中 12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8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 本年度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转入 942,682.92 元：

本期拆迁补偿转入 942,682.92 元，详见“其他非流动负债”。

3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7,832.75	3,862.16	27,832.7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7,832.75	3,862.16	27,832.75
对外捐赠	119,300.00	30,000.00	119,3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119,300.00		119,300.00
非公益性捐赠支出		30,000.00	
水利基金	484,791.72	204,308.98	
罚款损失	6,818.76	14,852.42	6,818.76
工伤赔偿		72,816.94	
其他	15,100.00	19,713.24	15,100.00
合计	653,843.23	345,553.74	169,051.51

37、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2,022,696.75	4,406,675.74
递延所得税调整	-2,586,674.31	-101,768.70
合计	9,436,022.44	4,304,907.04

3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计算公式：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50,022,039.23	25,850,913.7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22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调整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50,022,039.23	25,850,913.7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22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可转换债券的影响		
股份期权的影响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3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9,456.56	4,800.01
小计	-9,456.56	-4,800.01
合计	-9,456.56	-4,800.01

40、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收到暂收款或收回暂付款	8,113,182.74
利息收入	3,352,258.23
政府补助	1,793,700.00
其他	3,538.04
合计	13,262,679.0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运输费	10,674,108.51
投标服务费	5,845,801.60
差旅费	4,452,869.37
业务招待费	2,730,591.08
其他	2,744,214.95
房屋租赁费	1,515,064.60
研发费	1,497,916.33
小车费用	1,277,375.73
办公费	1,409,835.80
审计费	808,515.65
现场费用	778,704.90
修理费	506,703.92
手续费	158,780.44

支付暂付款或退回暂收款	7,311,216.04
合计	41,711,698.9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支付现金股利的个人所得税	205,837.50
合计	205,837.50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9,783,937.50	25,701,093.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84,798.99	2,819,317.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166,128.13	7,657,578.77
无形资产摊销	700,533.31	379,844.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645.5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64,623.50	1,342.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86,674.31	-101,768.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637,529.04	-10,739,388.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103,885.60	-30,268,421.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0,264,150.05	-8,032,476.69
其他	-742,68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78,767.64	-12,636,523.1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2,981,555.19	142,882,992.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2,882,992.75	210,761,883.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901,437.56	-67,878,890.49

（2）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7,200,000.00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200,0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683,126.16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16,873.84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9,753,854.67	
流动资产	14,984,137.97	
非流动资产	953,001.52	
流动负债	6,183,284.82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82,981,555.19	142,882,992.75
其中：库存现金	144,879.11	150,736.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2,836,676.08	142,732,256.6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981,555.19	142,882,992.75

42、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等事项

不适用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没有控股母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邢翰学先生、吴剑鸣女士、邢翰科先生，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共计 62.8125%，对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62.8125%。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合肥开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搪瓷行业	合肥	邢翰科	制造业	7,000 万	100%	100%	74891361-9
开尔新材料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搪瓷行业	香港	刘永珍	贸易	100 万港币	70%	70%	
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幕墙装饰行业	杭州	傅祖强	建筑业	1,200 万	60%	60%	69980238-0

3、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邢翰学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3 年 09 月 01 日	2018 年 09 月 01 日	否
邢翰学、吴剑鸣	本公司	80,000,000.00	2012 年 05 月 01 日	2014 年 05 月 01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邢翰学于 2013 年 9 月 16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33770213050170 的最高额为 3,000 万，期限为 2013 年 09 月至 2018 年 09 月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截止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该行的以下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①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 1,000 万元，期限为（2013/09/16-2014/09/15）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②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 1,000 万元，期限为（2013/11/26-2014/11/25）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③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 1,000 万元，期限为（2013/11/29-2014/11/28）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2) 邢翰学、吴剑鸣于 2012 年 5 月 8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XC6767549991208 的最高额为 8,000 万，期限为 2012 年 5 月至 2014 年 5 月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版）》，为本公司在该行的以下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①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 1,000 万元，期限为（2013/08/26-2014/08/26）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②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 500 万元，期限为（2013/10/30-2014/10/29）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3) 邢翰学、吴剑鸣于 2012 年 5 月 8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XC6767549991208 的最高额为 8,000 万，期限为 2012 年 5 月至 2014 年 5 月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版）》，为截止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该行的以下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1、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2,628,000.00 元，期限为（2013/03/07-2014/3/6）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2、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1,678,272.30 元，期限为（2013/10/30-2014/3/31）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3、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2,305,162.10 元，期限为（2013/4/3-2014/4/2）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4、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1,804,059.00 元，期限为（2013/4/16-2014/4/12）的预收（付）款退款保函提供担保；

5、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686,000.00 元，期限为（2013/5/9-2014/5/8）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6、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218,000.00 元，期限为（2013/5/9-2014/5/8）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7、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2,129,000.00 元，期限为（2013/5/9-2014/5/8）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8、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601,000.00 元，期限为（2013/5/14-2014/5/13）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9、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600,000.00 元，期限为（2013/5/30-2014/5/29）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10、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412,234.80 元，期限为（2013/5/30-2014/5/29）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11、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580,000.00 元，期限为（2013/9/5-2014/6/4）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12、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218,000.00 元，期限为（2013/6/18-2014/6/17）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13、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1,428,000.00 元，期限为（2013/6/18-2014/6/17）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14、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549,800.00 元，期限为（2013/6/26-2014/6/25）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15、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3,392,185.70 元，期限为（2013/6/28-2014/6/27）的预收（付）款退款保函提供担保；

16、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3,392,185.70 元，期限为（2013/6/28-2014/6/27）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17、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920,696.00 元，期限为（2013/6/28-2014/6/27）的预收（付）款退款保函提供担保；

18、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515,160.00 元，期限为（2013/7/5-2014/7/4）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19、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2,136,000.00 元，期限为（2013/9/5-2014/9/4）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20、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3,956,000.00 元，期限为（2013/9/16-2014/9/15）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21、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1,958,000.00 元，期限为（2013/9/18-2014/9/17）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22、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1,591,000.00 元，期限为（2013/9/24-2014/9/22）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23、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1,498,000.00 元，期限为（2013/9/23-2014/9/22）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24、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218,000.00 元，期限为（2013/10/28-2014/10/27）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25、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624,650.00 元，期限为（2013/10/28-2014/10/27）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26、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630,000.00 元，期限为（2013/11/4-2014/11/3）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27、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 760,000.00 元，期限为（2013/11/21-2014/11/20）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2）其他关联交易

1、支付房屋租赁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房屋租赁	吴剑鸣	59,880.00	59,880.00

2、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236,028.36	1,859,000.00

九、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十、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公司于2013年3月21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编号为XC67675492513007的最高额为4884.49万,期限为2013年3月至2015年3月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1,966,362.33元、净值为1,219,172.79的房屋建筑物,以原值为3,841,727.13元、净值为3,271,259.94元的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在该行的以下短期借款及银行保函提供担保:

- ①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1,000万元,期限为(2013/08/26-2014/08/26)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 ②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500万元,期限为(2013/10/30-2014/10/29)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 ③、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614,991.70元,期限为(2013/8/20-2014/10/10)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 ④、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460,348.00元,期限为(2013/6/28-2015/3/28)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2)本公司于2012年5月8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编号为XC67675492512009的最高额为193.04万,期限为2012年5月至2014年5月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414,490.20元、净值为254,438.68元的房屋建筑物,以原值为493,304.67元,净值为410,096.53元的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在该行的以下银行保函提供担保:

- ①、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1,148,714.00元,期限为(2012/05/09-2014/2/28)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3)本公司于2012年10月24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编号为XC67675492512025的最高额为346.06万,期限为2012年10月至2014年10月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1,079,248.42元、净值为662,506.72元的房屋建筑物,以原值为543,319.51元,净值为456,222.73元的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在该行的以下银行保函提供担保:

- ①、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813,500.00元,期限为(2012/10/25-2014/9/5)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 ②、为公司在该行开立的金额为813,500.00元,期限为(2012/10/25-2015/4/1)的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一)无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二)无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及财务影响。

(三)无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四)无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并购协议。

(五)无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重组计划。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04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040,000.00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根据 2014 年 3 月 2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按照 201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588 万元的价格收购关联自然人金利娟其持有的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即占浙江晟开公司 49%的股权），同时拟以自有资金 132 万元的价格收购非关联自然人傅祖强持有的晟开幕墙部分股权（即占浙江晟开公司 11%的股权），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支付了以上股权转让款。2014 年 3 月，公司已就该股权转让事项完成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予以公告。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2014年3月，子公司晟开幕墙已就2013年12月的股权转让事项完成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66,024,392.81	100%	13,865,481.22	8.35%	108,627,433.90	98.77%	8,996,328.08	8.28%
组合小计	166,024,392.81	100%	13,865,481.22	8.35%	108,627,433.90	98.77%	8,996,328.08	8.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52,122.20	1.23%	1,352,122.20	100%
合计	166,024,392.81	--	13,865,481.22	--	109,979,556.10	--	10,348,450.28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125,638,785.99	75.68%	6,281,939.30	63,992,344.25	58.91%	3,199,617.21
1 至 2 年	22,990,092.40	13.85%	2,299,009.24	35,657,804.37	32.83%	3,565,780.44
2 至 3 年	12,273,227.96	7.39%	2,454,645.59	8,279,533.12	7.62%	1,655,906.62
3 至 4 年	4,548,790.30	2.74%	2,274,395.15	166,243.10	0.15%	83,121.55
4 至 5 年	90,021.10	0.05%	72,016.88	198,034.00	0.18%	158,427.20
5 年以上	483,475.06	0.29%	483,475.06	333,475.06	0.31%	333,475.06
合计	166,024,392.81	--	13,865,481.22	108,627,433.90	--	8,996,328.0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深圳美术装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收回	账龄分析法	38,111.00	76,222.00
核工业井巷建设公司	收回	账龄分析法	38,427.20	48,034.00
合计	--	--	76,538.20	--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锦勤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1,352,122.2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1,352,122.20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2007年3月公司与上海锦勤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锦勤”）签订《搪瓷钢板销售合同》，约定公司向上海锦勤提供上海浦东机场项目的搪瓷钢板。

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向被告发货合计 3,939.04 平方，价值 3,072,451.20 元。上海锦勤仅向公司支付了货款 1,300,000.00 元，尚欠公司货款 1,772,451.20 元。根据 2009 年 4 月 8 日金华市金东区人民法院（2009）金东商初字第 470 号民事判决书，要求上海锦勤向公司支付剩余货款 1,772,451.20 元以及相应利息。2011 年 9 月 15 日经过项目审计最终确认上海机场建设指挥部应付上海锦勤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20,329.00 元已经由金东区法院执行到账。本年度确定剩余账款无法收回，对剩余应收该公司账款予以核销，已由税务机关认定。

（4）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应收账款的性质或内容

无

（6）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大唐韩城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1,690,688.00	1 年以内	13.07%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8,414,000.00	1 年以内	11.09%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980,000.00	1 年以内	6.61%
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94,629.22	1 年以内	4.39%
大唐内蒙古多伦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387,000.00	1 年以内	3.85%
合计	--	64,766,317.22	--	39.01%

（7）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无

(9)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22,337,976.68	100%	1,503,783.25	6.73%	14,411,122.44	100%	781,224.33	5.42%
组合小计	22,337,976.68	100%	1,503,783.25	6.73%	14,411,122.44	100%	781,224.33	5.42%
合计	22,337,976.68	--	1,503,783.25	--	14,411,122.44	--	781,224.33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16,440,823.76	73.61%	822,041.19	13,653,085.59	94.74%	682,654.28
1 至 2 年	5,514,031.05	24.68%	551,403.11	530,373.27	3.68%	53,037.33
2 至 3 年	204,073.27	0.91%	40,814.65	227,663.58	1.58%	45,532.72
3 至 4 年	179,048.60	0.8%	89,524.30			
合计	22,337,976.68	--	1,503,783.25	14,411,122.44	--	781,224.3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无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金华市金义都市新区管委会	非关联方	13,873,580.00	1 年以 8,873,580.00, 1-2 年 5,000,000.00	62.11%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非关联方	1,930,000.00	1 年以内	8.64%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0	1 年以内	4.92%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0	1 年以内	3.13%
国电诚信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8,900.00	1 年以内	1.88%
合 计		18,022,480.00		80.68%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无

(9)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合肥开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69,767,246.89	69,767,246.89		69,767,246.89	100%	100%	无			
开尔新材料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成本法	570,955.00	570,955.00		570,955.00	70%	70%	无			
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成本法			7,200,000.00	7,200,000.00	60%	60%	无			
合计	--	70,338,201.89	70,338,201.89	7,200,000.00	77,538,201.89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本期新增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说明：

根据 2013 年 11 月公司与金利娟、傅祖强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以 720 万的价格受让金利娟、傅祖强持有的浙江晟开幕墙装饰的 60% 股权，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支付股权转让款 720 万，并办理了相应的产权交接手续，自 2013 年 12 月 24 日起拥有浙江晟开幕墙装饰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将该日确定为购买日，自 2013 年 12 月 24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24,297,563.59	147,228,398.24
其他业务收入	58,393,965.81	14,889,933.07
合计	382,691,529.40	162,118,331.31
营业成本	264,203,691.55	108,336,675.97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 业	324,297,563.59	207,114,448.96	147,228,398.24	93,700,088.83
合计	324,297,563.59	207,114,448.96	147,228,398.24	93,700,088.83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立面装饰搪瓷材料	95,655,489.93	50,784,847.82	85,913,559.91	46,356,580.80
工业保护搪瓷材料	207,997,328.82	136,373,846.02	53,906,773.86	40,427,215.34
搪瓷釉料	20,644,744.84	19,955,755.12	7,408,064.47	6,916,292.69
合计	324,297,563.59	207,114,448.96	147,228,398.24	93,700,088.83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内销	322,274,434.37	205,846,126.79	146,313,304.38	93,134,432.68
外销	2,023,129.22	1,268,322.17	915,093.86	565,656.15
合计	324,297,563.59	207,114,448.96	147,228,398.24	93,700,088.83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47,900,994.87	12.52%
第二名	21,990,105.11	5.75%
第三名	20,675,801.76	5.4%
第四名	17,777,777.77	4.65%
第五名	15,478,306.81	4.04%
合计	123,822,986.32	32.36%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0,608,256.61	24,801,227.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39,589.86	2,845,794.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73,400.33	4,834,788.76
无形资产摊销	527,751.67	209,085.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363.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832.7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63,377.58	1,629.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5,010.38	-137,797.2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399,962.77	-5,230,520.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299,370.24	-33,700,860.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4,017,370.76	-12,792,317.59
其他	2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96,763.83	-19,214,333.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838,429.44	125,109,142.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5,109,142.60	190,555,305.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270,713.16	-65,446,162.82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832.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49,967.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7,680.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1,888.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1.41	
合计	2,251,503.32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50,022,039.23	25,850,913.76	428,611,481.55	381,596,061.91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50,022,039.23	25,850,913.76	428,611,481.55	381,596,061.91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无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4%	0.42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5%	0.4	0.4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报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82,981,555.19	142,882,992.75	-41.92%	主要系本期投资支出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6,899,300.00	2,000,000.00	744.97%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54,708,502.11	99,629,524.45	55.28%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5,774,382.19	7,825,440.82	101.58%	主要系本期业务增加导致原材料采购预付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336,770.65	1,460,888.32	-76.95%	主要系募集资金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22,939,216.52	14,065,163.46	63.09%	主要系本期支付大额履约保证金所致
存货	176,842,295.54	52,081,044.63	239.55%	产量及原材料备货增加，同时部分项目尚未结算，发出商品大幅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92,786,620.64	71,262,834.53	30.20%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3,555,480.23	19,749,721.71	-82.00%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57,465,604.33	12,416,587.26	362.81%	主要系本期公司新购入土地使用权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6,575.06		100.00%	系本期末将预付设备款重分类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01,118.07	1,514,443.76	170.80%	主要系期末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大幅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45,000,0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本期业务增加，公司所需资金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37,079,489.16	15,859,537.88	133.80%	主要系本期业务增加导致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71,037,758.27	7,998,544.45	788.13%	主要系本期业务增加，期末未验收项目预收款大幅上升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9,672,330.77	4,632,024.88	108.81%	主要系本期业务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1,342,711.99	2,888,379.84	638.92%	主要系本期业务及业绩增加，应交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009,840.37	175,517.36	1614.84%	主要系本期新增工程保证金所致
营业收入	305,458,012.61	141,905,844.62	115.25%	主要系公司受到国家脱硫脱销政策利好影响，本期销售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70,456,078.12	81,163,273.04	110.02%	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58,396.57	1,184,859.42	149.68%	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27,377,816.30	10,875,488.62	151.74%	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人员工资上升所致
管理费用	42,158,965.77	25,506,680.99	65.29%	主要系工程投标服务费及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50,463.29	-4,337,508.24	-91.92%	主要系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636,921.19	2,819,317.08	99.94%	系本期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2,653,505.22	5,657,820.46	-53.10%	主要系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653,843.23	345,553.74	89.22%	主要系本期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9,436,022.44	4,304,907.04	119.19%	主要系公司本期业绩上升所致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3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